

公司代码：600905

公司简称：三峡能源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王武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书超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0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0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国务院国资委、实际控制人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本集团、三峡能源	指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峡集团、控股股东	指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都城伟业	指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水电建咨询	指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三峡资本	指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股东
珠海融朗	指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浙能资本	指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川投能源	指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招银成长	指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金石新能源	指	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三峡财务	指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系三峡集团控股子公司
三峡租赁	指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系三峡资本控股子公司
三峡国际	指	中国三峡国际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三峡集团控股子公司
三峡建工	指	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系三峡集团全资子公司
三峡资产	指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三峡集团全资子公司
亿利洁能	指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277
金风科技	指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202
三峡鄂尔多斯	指	三峡鄂尔多斯市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国家发展改革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能源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能源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稳定股价预案》、稳定股价预案	指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十四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6 月 30 日
装机容量、装机规模	指	电厂所有发电机组额定功率的总和。
发电量	指	发电场站在一段特定期间内生产的电能量，为发电设备端计量电量之和，包括试运行发电量。
上网电量	指	发电场站在一段特定期间内送出线路侧计量的电量。
瓦（W）	指	瓦特，功率单位，用于度量发电能力。
千瓦（kW）、兆瓦（MW）、万千瓦、吉瓦（GW）	指	功率的单位，换算关系：1GW=100 万千瓦=1,000MW=1,000,000kW
千瓦时（kWh）	指	能量量度单位，用于度量消耗的能量。
标准煤	指	热值为 7,000 千卡/千克（公斤）的煤炭。
源网荷储	指	通过优化整合本地电源侧、电网侧、负荷侧资源，以先进技术突破和体制机制创新为支撑，探索构建源网荷储深度融合的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路径，主要包括区域（省）级、市（县）级、园区（居民区）级“源网荷储一体化”等具体模式。摘自《国

		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推进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规〔2021〕280号）文。
多能互补	指	利用存量常规电源，合理配置储能，统筹各类电源规划、设计、建设、运营，优先发展新能源，积极实施存量“风光水火储一体化”提升，稳妥推进增量“风光水（储）一体化”，探索增量“风光储一体化”，严控增量“风光火（储）一体化”。摘自《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推进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规〔2021〕280号）文。
光热	指	太阳能光热发电，是太阳能利用中的重要项目之一。
地热发电	指	利用地下热能转变为机械能，然后再将机械能转变为电能。

说明：半年报部分表格中数据加总之和与列示的合计数尾数部分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峡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Three Gorges Renewables (Group)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TG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武斌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继瀛	王蓉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街 156 号保利大都汇 T1 号楼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街 156 号保利大都汇 T1 号楼
电话	010-58689199	010-58689199
传真	010-58689734	010-58689734
电子信箱	ctgr_ir@ctg.com.cn	ctgr_ir@ctg.com.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1号院1号楼二层206-23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1年3月21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12号”变更为“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1号院1号楼二层206-23室”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街156号保利大都汇T1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100
公司网址	www.ctgne.com
电子信箱	ctgr_ir@ctg.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www.zqrb.cn）、《证券时报》（www.stcn.com）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街156号保利大都汇T1号楼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峡能源	600905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2,129,271,830.33	8,345,177,500.89	7,885,338,091.09	4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6,975,040.23	3,686,791,174.01	3,274,494,812.45	3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86,960,181.07	3,706,245,402.27	3,293,949,040.71	3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231,139.62	3,881,068,060.93	3,879,560,210.55	49.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708,655,261.20	70,179,612,443.18	68,829,956,569.47	6.45
总资产	249,583,609,910.58	218,850,191,026.66	217,196,447,956.62	14.0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67	0.1760	0.1563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67	0.1760	0.1563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49	0.1769	0.1572	-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3	8.32	7.53	减少 1.3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6	8.36	7.58	减少 1.50 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78,409.43 万元，上升 45.34%。主要原因：投产运营的风电、光伏项目增加，上网电量增加；应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试运行收入计入当期，导致营业收入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128,071.48 万元，上升 34.56%，主要原因：投产运营的风电、光伏项目数量增加，上网电量和收入不断增长；应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试运行收入计入当期，试运行期间不计提折旧，导致利润规模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90,316.31 万元，上升 49.04%，主要原因：新投产运营的风电、光伏项目较多，上网电量、售电收入增幅较大。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1,395.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32,334.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3,193,063.5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031,577.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257,708.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70,738.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18,098.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8,442.74	
合计	50,014,859.1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所属行业为电力生产行业中的风力发电以及太阳能发电。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以风能、太阳能的开发、投资和运营为主营业务，积极发展陆上风电、光伏发电，大力开发海上风电，加快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发电基地建设，深入推动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积极开展抽水蓄能、储能、氢能、光热等业务。同时，投资与新能源业务关联度高、具有优势互补和战略协同效应的相关产业，基本形成了风电、太阳能、战略投资等相互支撑、协同发展的业务格局。目前，公司业务已覆盖全国 30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装机规模、盈利能力等居于国内同行业前列。

（二）公司经营模式

1. 前期开发模式

公司项目前期开发主要流程包括资源获取及评估、项目立项、投资决策。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在管辖范围内筛选项目资源，项目资源开发协议签订后，项目实施单位按公司相关规定开展评估工作。项目实施单位组织对项目立项进行内部审核，满足立项条件后，根据授权情况向公司报送立项请示。公司前期工作管理部门对项目立项请示进行审查，提出立项审核意见，审定后报决策机构审议和批准。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项目前期工作开展情况，适时向公司申请开展项目投资决策。通过投资决策的项目，由前期工作管理部门商公司相关部门办理批复文件。

2. 采购及建造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开展工程类、货物类和服务类采购，其中，公开招标为公司的主要采购方式。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招标及采购管理制度，采购及招投标的各项流程均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2）建造模式

公司工程建设主要分为 EPC 总承包和平行发包两种模式。在工程建造阶段，结合新能源发电工程技术要求高、施工难度大的特点，公司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从工程设计、采购、施工安装和并网投产的各阶段，从质量、安全、进度、投资等各方面进行全过程管理，形成了完善的基建项目管理、考核和工作体系。

3. 项目运维模式

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规、确保安全和环保达标排放的基础上进行风电、太阳能发电、水电等电力生产。电力运行与维护方面，公司已经制定电力生产、运行管理、检修管理、设备管理、备品备件管理等各项规章制度，保证机组的安全稳定运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建立涵盖安全培训、技能培训和生产管理培训的完整培训体系，保证生产和管理人员的技能与业务水平的提升。

公司省域分公司、相关直管子公司的电力生产部门全面负责、组织区域内所有场站的运行、检修及其相关工作。其下设集控中心和检修中心，实现运行集中监控，场站“无人值班（少人值守）”；检修中心根据场站位置分布情况设置集中检修点，实现区域内场站设备自主检修。公司采取以“远程集中监控、现场无人值班（少人值守）、区域自主检修”为核心内容的运维模式，将省域分公司、相关直管子公司作为集约式运维管控单位，在生产管理上实施“三个集中”，即生产管理集中、运行集中、检修集中，做到所辖场站电力生产的统一管理、统一部署、统一协调、统一运作、统一营销。

4. 销售模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电网企业全额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等相关规定，电网企业应当与依法取得行政许可或者报送备案的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签订并网协议，全

额收购其电网覆盖范围内可再生能源并网发电项目的上网电量，并为可再生能源发电提供上网服务。

随着电力市场的不断发展，公司已在全国多省区参与市场化交易，但各省区市场化进程不同售电模式也存在差异。在未参与市场化交易的区域，公司依据新能源发电项目核准时国家能源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的区域电价或特许权投标电价与电网公司直接结算电费。在参与市场化交易的区域，电能销售模式为部分电能由电网公司采购，按项目批复电价结算；其余电量需参与市场化交易，按交易电价结算。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市场化交易的省区有 19 个：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内蒙古、国网冀北、黑龙江、吉林、辽宁、四川、云南、山西、陕西、山东、福建、湖南、广西、江苏和广东。未来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市场化交易范围和规模可能将不断扩大，可再生能源电量通过参与市场化交易形式销售将成为主要方式。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全球新能源行业发展情况

当前，全球新一轮能源革命和科技革命深度演变、方兴未艾，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已经成为全球能源转型和应对气候变化的重大战略方向和一致宏大行动。随着能源低碳目标的推进，全球绿电需求持续高增，新能源占比不断提高。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署(IRENA)发布的《2022 年可再生能源装机数据》(Renewable Capacity Statistics 2022)，2021 年底，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达到 3064 吉瓦，其中，全球风电累计装机容量为 825 吉瓦，太阳能发电累计装机容量为 849 吉瓦。在新增可再生能源中，太阳能和风能继续占主导地位，占比达 88%。

海上风电因覆盖面积广、资源禀赋好，发展潜力巨大。根据全球风能理事会(GWEC)数据，2021 年全球海上风电实现新增装机 21.1GW，累计装机容量达到 56GW，海上风电装机规模有望持续超预期；预计未来十年（2022 年-2031 年），全球海上风电新增装机将达到 315GW，到 2031 年的累计装机容量将突破 370GW。

2. 我国新能源行业发展情况

近年来，我国以风电、光伏发电为代表的新能源发展成效显著，发电量稳步提升，为我国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 2022 年上半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截至 6 月底，全国风电新增装机 1294 万千瓦，同比增加 210 万千瓦，风电装机容量约 3.4 亿千瓦，同比增长 17.2%；太阳能发电新增装机 3088 万千瓦，同比增加 1787 万千瓦，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3.4 亿千瓦，同比增长 25.8%。

“十四五”及今后一段时期是我国能源转型的关键期，以新能源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正处于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新能源将逐步成长为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主力能源。根据《“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十四五”期间，可再生能源将成为增量主体。到 2025 年，可再生能源消费总量达到 10 亿吨标准煤左右，占一次能源消费的 18%左右；可再生能源年发电量达到 3.3 万亿千瓦时左右，风电和太阳能发电量实现翻倍；全国可再生能源电力总量和非水电消纳责任权重分别达到 33%和 18%左右，利用率保持在合理水平。“十四五”时期，我国将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陆上与海上并举、就地消纳与外送消纳并举、单品种开发与多品种互补并举、单一场景与综合场景并举；以区域布局优化发展，在“三北”地区优化推动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化规模化开发，在西南地区统筹推进水风光综合开发，在中东南部地区重点推动风电和光伏发电就地就近开发，在东部沿海地区积极推进海上风电集群化开发。

在新能源行业迅速发展的同时，国家层面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与新能源项目用地、补贴、建设、运营、监管相关的政策规定，将合规风险识别与新能源业务的全生命周期相结合，为企业新能源业务提供合规支持和保障，规范和促进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助力新能源行业发展行稳致远。

3. 报告期内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2022 年上半年，公司新增装机容量 210.46 万千瓦，累计装机容量达到 2,510.09 万千瓦。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达到 1506.98 万千瓦，占全国风力发电行业市场份额的 4.40%，同比提升 1.18 个百分点，其中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 457.52 万千瓦，占全国市场份额的 17.16%，同比提升 3.80 个百分点；太阳能发电累计装机容量达到 971.59 万千瓦，占全国太阳能发电行业市场份额的 2.89%，同比提升 0.34 个百分点。

电源种类	报告期内新增装机容量（万千瓦）			期末累计装机容量（万千瓦）		
	本公司	全国	市场份额	本公司	全国	市场份额
风电	80.06	1294	6.19%	1506.98	34224	4.40%

其中：海上风电		27		457.52	2666	17.16%
太阳能发电	130.40	3088	4.22%	971.59	33677	2.89%
水电		941		21.52	39999	0.05%
其他				10		
合计	210.46			2510.09		

注：全国数据源自国家能源局网站；电源种类依照中电联《电力行业统计调查制度》进行分类，公司独立储能项目归入“其他”，期末累计装机容量为10万千瓦。

4.报告期内重点行业政策

(1) 规划建立现代能源体系

2022年3月2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发改能源〔2022〕209号），提出到2025年新型储能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具备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条件，到2030年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

2022年3月2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发改能源〔2022〕210号），明确了“十四五”时期现代能源体系建设的主要目标包括能源保障更加安全有力、能源低碳转型成效显著、能源系统效率大幅提高、创新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和普遍服务水平持续提升，提出“以保障能源安全为根本任务，以能源绿色低碳发展为鲜明导向，以创新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为重要支撑”的总体思路，推进能源高质量发展。

2022年3月23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提出打造氢能产业发展“1+N”政策体系，积极推动试点示范，开展氢储能在可再生能源消纳、电网调峰等应用场景的示范，探索培育“风光发电+氢储能”一体化应用新模式，逐步形成抽水蓄能、电化学储能、氢储能等多种储能技术相互融合的电力系统储能体系。

2022年4月2日，国家能源局、科学技术部印发《“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国能发科技〔2021〕58号），提出聚焦大规模高比例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研发更高效、更经济、更可靠的可再生能源先进发电及综合利用技术，建设适应大规模可再生能源和分布式电源友好并网、源网荷双向互动、智能高效的先进电网。

(2) 风光发电迎来规模化发展阶段

2022年3月29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22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国能发规划〔2022〕31号），提出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风电光伏，风电、光伏发电发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达到12.2%左右。

2022年5月30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提出要加大力度规划建设以大型风光电基地为基础、以其周边清洁高效先进节能的煤电为支撑、以稳定安全可靠的特高压输变电线路为载体的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在土地预审、规划选址、环境保护等方面加强协调指导，提高审批效率。

2022年6月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九部委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的通知》（发改能源〔2021〕1445号），锚定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促进可再生能源大规模、高比例、市场化、高质量发展，有效支撑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建设。该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大规模开发可再生能源，大力推进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化开发，积极推进风电和光伏发电分布式开发，统筹推进水风光综合基地一体化开发。

(3) 全国电力市场机制逐步完善

2022年1月6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总体方案》，支持试点地区完善电力市场化交易机制，开展电力现货交易试点，完善电力辅助服务市场。该方案指出，支持试点地区进一步健全碳排放权、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等交易机制，探索促进绿色要素交易与能源环境目标指标更好衔接。探索建立碳排放配额、用能权指标有偿取得机制，丰富交易品种和交易方式。

2022年1月2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发改体改〔2022〕118号），从顶层设计明确了电力市场体系建设的架构、目标和重点任务，到2025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初步建成，提升电力市场对高比例新能源的适应性，完善适应高比例新能源的市场机制，有序推动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到2030年新能源要全面参与电力市场。

2022年2月1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的意见》（发改能源〔2022〕206号），对电力市场建设提出了更加明确的目标要求，提出“十四五”时期，基本建立推进能源绿色低碳发展的制度框架，到2030年，基本建立完整的能源绿色低碳发展基本制度和政策体系。鼓励新能源发电基地提升自主调节能力，探索一体化参与电力系统运行，完善抽水蓄能、新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的机制，更好发挥相关设施调节作用。

2022年6月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进一步推动新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和调度运用的通知》（发改办运行〔2022〕475号），提出新型储能可作为独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鼓励配建新型储能与所属电源联合参与电力市场，充分发挥独立储能技术优势提供辅助服务，建立独立储能电站容量电价机制，逐步推动电站参与电力市场，进一步明确新型储能市场定位，建立完善相关市场机制、价格机制和运行机制，提升新型储能利用水平，引导行业健康发展。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海陆共进获取优质风光资源

公司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双碳”目标，以重大基地增强发展支撑力，以产业链协同增强发展竞争力，奋力争取优质资源。一方面，准确把握政策要求，不断优化发展布局，积极参与国家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申报和地方竞配等工作，以创新为驱动力，拓宽绿色能源的内涵和外延，提供“多场景”开发方案，因地制宜谋划“新能源+”储能、光热、制氢等创新融合项目；另一方面，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坚定海上风电引领者战略，巩固海上风电引领优势，推动海上风电资源获取，推进海上风电集中连片规模化开发，规划布局海上风电基地。

（二）新建设管理模式效能不断释放

公司优化整合各方资源，全面推行“大建管”模式，推动建设管理“集约化作战、扁平化协调、一体化建设”，聚焦项目难点，紧抓项目建设及手续办理进度，推动解决制约因素，全力保障设备供货进度和施工资源投入。组建海上风电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统筹推动海上风电高效率高质量建设。探索开展聘请业主工程师，全方位保障项目建设工作。建立健全项目疫情防控管理体系，加强过程控制和现场监督，确保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三）多措并举全力提升发电效益

公司新能源业务布局合理，风光装机增长有效带动发电量高速增长，海上风电装机优势明显，对发电量增长贡献较大。此外，公司推进电力生产省域实体化管理，采用自主检修和对外委托相结合的方式，加快缺陷处理响应速度，严抓检修消缺质量，以生产运营智慧化为重点，提升运维过程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同时，紧跟市场政策和规则变化，不断优化营销管控模式，提升交易管理的软硬件配置，打造综合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营销队伍；深入研究现货交易规则，着力提升功率预测水平，化被动为主动，全力提升度电收益；积极拓展大客户，深化布局绿色电力市场，创新探索新能源业务增收路径，全面提升项目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水平。

（四）国企改革行动深入推进

以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为契机，公司持续深化改革，有效发挥改革促发展、释红利的作用，激发内生动力。公司深入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多项任务基本完成；对内部资源进行重组与整合，优化管理部门与直属机构协同作用，深化新建设管理模式改革成果，调整区域公司、专业化公司职责分工，提升管理效率；实施首批股权激励，激发员工主人翁热情，实施“揭榜挂帅、竞聘上岗、差异化薪酬”等改革措施，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激发员工干事创业的热情和活力。公司时刻关注行业领先企业，聚力构建全要素对标管理新模式，进一步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和综合实力。

（五）资金保障力度持续加大

面对规模迅速扩大、海上风电平价开发、基地项目规模化开发等业务的资金需求，持续加大融资力度，全力降低资金成本，同时加大电费回收力度，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六）科技创新能力稳步提升

围绕主营业务发展、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前沿技术储备等重点方向，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开展氢能、储能、光热等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研究，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公司积极推动实施了一系列科研项目，承担国家级及省部级科研项目（课题）10余项，开展内部科研项目40余

项，累计拥有专利 180 余项。聚焦海上风电先进装备示范与推广，推动福建海上风电产业园入园企业研制出 13MW 海上风电大容量机组，刷新了中国海上风电单机容量新纪录。聚焦“源网荷储一体化”新型电力系统研究，乌兰察布创新示范园一期工程建成投用。参与研制的 4 项技术装备（项目）列入国家能源局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项目）名单。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2 年上半年，面对新冠疫情多点散发、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能源保供形势严峻等新形势新挑战，公司积极践行“双碳”目标，紧紧围绕“风光三峡”“海上风电引领者”战略，实干担当、奋力拼搏，统筹推进陆上风电、光伏发电业务，加快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光基地开发，着力巩固海上风电优势，深入推动抽水蓄能、新型储能、氢能等新兴业务发展，发电量、营业收入等主要经营指标稳中向好，综合实力持续提升，为助力稳增长作出积极贡献。

（一）装机容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并网装机 210.46 万千瓦，同比增长 254%，其中陆上风电新增并网 80.06 万千瓦，光伏新增并网 130.40 万千瓦。新增获取核准/备案项目容量 730.29 万千瓦，在建项目计划装机容量合计 1527.30 万千瓦。

电源种类	报告期末控股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报告期内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报告期内新增核准/备案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报告期末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风电	1506.98	80.06	291.00	763.80
太阳能发电	971.59	130.40	408.89	763.50
水电	21.52			
其他	10		30.4	
合计	2510.09	210.46	730.29	1527.30

注：电源种类依照中电联《电力行业统计调查制度》进行分类，“其他”项中新增备案项目包括独立储能项目计划装机容量 30.1 万千瓦，地热发电项目计划装机容量 0.3 万千瓦。

（二）报告期内发电量及上网电量情况分析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发电量 244.8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6.71%，其中风电、光伏发电量增长主要受益于装机增长，水电发电量增长主要因为报告期内来水量明显增加。

电源种类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风电	173.4	118.16	46.75%	168.11	114.84	46.39%
太阳能发电	67.86	46.59	45.65%	66.68	45.69	45.94%
水电	3.47	2.17	59.91%	3.44	2.14	60.75%
独立储能	0.15	-	-	0.15	-	-
合计	244.88	166.92	46.71%	238.38	162.67	46.54%

注：由于公司 2021 年收购的项目公司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发电量数据随之变动，故本报告披露的去年同期数据与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差异。

（三）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电源种类	发电量（亿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风电	173.4	46.75%	79.34	52.98	49.76	营业	25.91	61.84	17.08	60.52	51.70

						成本					
太阳能发电	67.86	45.65%	31.79	24.81	28.15	营业成本	13.33	31.82	10.47	37.08	27.41
水电	3.47	59.91%	0.81	0.44	84.57	营业成本	0.36	0.85	0.35	1.23	3.06
独立储能	0.15	-	0.09				0.08	0.18			
合计	244.88	46.71%	112.03	78.22	43.22		39.68	94.70	27.90	98.82	42.26

(四)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2022年上半年,公司风电平均利用小时为1165小时,较上年减少119小时,其中,福建、广东、河北、贵州、浙江、安徽、江西和新疆等区域平均利用小时数有所上升,其他区域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风电可利用率为98.35%,较上年有所下降。太阳能发电平均利用小时为718小时,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福建、广东、辽宁、云南、广西、江西、新疆和四川等区域平均利用小时数有所下降,其他区域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太阳能发电厂利用率99.9%,较上年略有提高。水电利用小时为1614小时,比上年增加607小时。水电发电厂利用率较上年有所提高。

电源种类	报告期发电厂利用率	上年度发电厂利用率	同比增减	报告期利用小时数	上年度利用小时数	同比增减(小时)
风电	98.35%	99.31%	-0.96%	1165	1284	-119
太阳能发电	99.9%	99.76%	0.14%	718	720	-2
水电	100%	99.97%	0.03%	1614	1007	607

注:国家能源局1-6月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显示,全国发电设备累计平均利用小时数风电为1154小时,太阳能发电为690小时,水电为1691小时。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129,271,830.33	8,345,177,500.89	45.34
营业成本	4,190,361,057.38	2,845,657,853.23	47.2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33,718,626.76	259,998,735.65	66.82
财务费用	1,876,439,355.46	1,403,188,293.94	33.73
研发费用	3,689,837.62	1,260,855.00	19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231,139.62	3,881,068,060.93	4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5,970,044.92	-13,613,452,431.70	-7.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7,119,165.11	29,173,515,407.73	-66.4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78,409.43 万元，主要系投产运营的风电、光伏项目增加，上网电量增加；应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试运行收入计入当期，导致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134,470.32 万元，主要系新投产运营项目数量增加带来的固定资产折旧及项目运营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17,371.99 万元，主要系随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股权激励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47,325.11 万元，主要系新增项目贷款规模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242.90 万元，主要系围绕主营业务的研发投入进一步加大。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同比增加 190,316.31 万元，主要系新投产运营的风电、光伏项目较多，上网电量、售电收入增幅较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固定资产投资现金支付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同比减少 1,939,639.62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21 年 6 月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投资开发，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本报告期融资需求。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26,670,659,250.59	10.69	19,087,675,428.26	8.72	39.73	主要系尚未收到的补贴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653,912,607.08	1.46	1,471,558,580.92	0.67	148.30	主要系项目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09,693,855.45	0.48	829,344,040.15	0.38	45.86	主要系支付保证金所致
存货	186,719,978.82	0.07	130,963,317.78	0.06	42.57	主要系设备运维备品备件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9,051,086.47	0.07	28,553,921.92	0.01	527.06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22,174,259,050.84	48.95	89,052,347,605.62	40.69	37.19	主要系新投产项目本期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38,220,962,531.79	15.31	57,504,548,422.58	26.28	-33.53	主要系新投产项目本期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	4,328,362,965.55	1.73	1,737,809,567.00	0.79	149.07	主要系并购带入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2,139,787,520.00	0.86	5,524,191,400.00	2.52	-61.27	本报告期归还部分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49,297,489.75	3.99	7,015,646,772.73	3.21	41.82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659,908,867.9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2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对子公司投资账面余额 595.01 亿元，较期初增加 58.29 亿元，增长 10.86%。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3、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对联营企业的累计投资余额 151.64 亿元，较期初增加 9.63 亿元，增长 6.78%。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对联营企业追加投资 4.37 亿元。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金额：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 (MW)	计划投资总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展情况	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海上风电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6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400	734,646	自筹 / 借款	已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	139,814.56	520,855.28
海上风电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10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400	724,479	自筹 / 借款	已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	87,090.51	525,101.45
海上风电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399.9	753,661	自筹 / 借款	已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	128,456.03	675,414.00
海上风电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三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398.95	724,592	自筹 / 借款	已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	150,408.59	685,702.00
海上风电	三峡阳江青洲五 100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	1000	1,405,281	自筹 / 借款	在建	4,544.93	4,544.93
海上风电	三峡阳江青洲六 100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	1000	1,376,074	自筹 / 借款	在建	4,544.93	4,544.93
海上风电	三峡阳江青洲七 100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	1000	1,335,553	自筹 / 借款	在建	4,544.93	4,544.93
太阳能发电	蒙西基地库布其 200 万千瓦光伏治沙项目	2000	1,115,306	自筹 / 借款	在建	84,484.61	84,484.61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余额 4.25 亿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11.03 亿元，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335 家，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三、公司基本情况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司及子公司的合营、联营企业共计 25 家，详见本报告“第

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7、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主要子公司和重要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1. 主要子公司

单位：亿元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1	长江三峡集团福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	53.06	187.1	91.91	9.03	7.61	7.55
2	三峡珠江发电有限公司	100%	197.85	306.47	94.20	11.37	7.88	7.88

注：1. 长江三峡集团福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899,624,326.46 元，主营业务成本 259,813,962.36 元；

2. 三峡珠江发电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134,106,284.52 元，主营业务成本 213,232,102.69 元。

2. 重要参股公司

单位：亿元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5%	42.25	1,240.71	382.10	166.63	23.49	19.72
2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43.33%	0.9	58.51	55.03	0.95	2.42	2.52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政策风险

资源获取受政策影响较大，相关政策可能致使行业竞争更加激烈，装机规模增长的可控性降低，公司开发项目的收益受到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变化，及时全面了解相关政策信息，多措并举获取资源，加大规模化、集约化开发，充分发挥规模化效益，优化设计方案，持续实现降本增效。

2. 合规风险

公司项目开发建设过程中，可能会面临林地、土地、压矿、生态红线等重要风险点，如审批和验收程序办理不及时，或者出现违规行为，可能面临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公司在投资决策过程中，通过立项前研究、尽职调查等不同阶段的把关，确保项目合规性，在项目环评报告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阶段详细调查当地环境现状，对生态红线、湿地公园、自然保护区的环境敏感目标进行重点关注。

3. 投资决策风险

非技术成本增加导致平准化度电成本（LCOE）控制难度加大，技术进步不符合预期可能造成项目收益不及预期。

公司通过优化方案设计，采用最新技术，改进投资项目管理，尽可能提升项目收益水平；对于项目并购，做好前期调查，适时进行尽职调查及专业评审；根据公司规模有序开展项目后评价工作，后评价结论作为同类或同地区新投资项目论证、决策、实施管理的重要参考依据。

4. 工程建设风险

新能源项目尤其是海上风电项目，涉及土建、电气、海洋工程等多个行业，参建单位多，工序复杂，工作面多且广，需协调设备厂商和施工单位，配合监理单位，可能导致公司项目特别是

大型基地项目或海上风电项目存在质量问题或者不能如期达产；同时工程建设过程中如果分包管理不善，可能导致违法分包及转包，给工程建设质量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认真执行有关工程建设质量管理的法律法规及质量标准、规程规范等，组织开展质量监督检查和进行专业化培训；高度重视以进度控制为核心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与实施，定期召开项目建设例会，对建设进度进行动态管控；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单位明确关于专业工程分包的界限、范围要求和工程施工的总体安排，严格分包单位的进场、退场管理，并开展监督检查，禁止违法分包和转包。

5.资金及流动性风险

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政策落实不到位，风、光等新能源发电项目补贴电费回收滞后，可能降低公司资产流动性和增加资产负债率，影响公司偿债能力和融资成本。

公司建立了电费专项清收工作机制，加强政策研究和指导，做好电费申报、回收等工作；加强公司资金统筹管理能力，监控和跟踪项目还本付息资金流，避免出现偿债违约信用风险；探索有效的风险转移措施，根据金融市场变化和公司发展需要，综合考虑融资成本，以补贴电费为基础资产发行债券或证券化，盘活资产，降低资产负债率。

6.电力市场需求风险

现货交易对新能源发电预测和交易管理提出更高要求，交易电量、交易价格的不确定性增加；通过市场化交易方式确定上网电量、电价的项目将越来越多，电力市场化交易对公司发电效益的影响程度将进一步加大；新能源装机规模增长和电网建设进度不匹配等原因产生的限电问题将长期存在，并且将随着供需形势的变动不断变化，而且目前不限电的区域也可能面临弃风弃光问题，影响公司发电效益。以上各项均对公司的发电效益有一定的影响。

公司通过强化现货理论及实操培训，提高营销队伍现货交易水平；建立交易信息化管控平台，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交易的效率和准确性；完善交易考评机制，进一步完善营销过程考核机制，对交易质量进行科学考评，通过过程性考核对交易质量进行全方位把控；进一步加强电网沟通协调力度，对于因网架制约的项目积极跟踪，积极通过直接交易、发电权转让和跨省区外送交易等多种增量交易实现电量促发、多发，减少限电。

7.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目前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开发新能源项目时可不同程度享受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共基础设施投资经营所得企业所得税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如果未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法律法规出现变动，公司所享受的全部或部分税收优惠政策出现调整或取消，将会对公司投资新能源项目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会密切关注国家税收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并积极研究对新能源行业产生的影响，如遇发生政策调整或取消的情形，公司会将相关影响因素纳入投资收益测算指标，确保公司未来投资开发的新能源项目保持合理的收益水平。

8. 安全生产风险

工程建设、电力生产等生产经营活动中，可能发生人身伤害、设备设施损毁、火灾、交通事故（包括车辆与船舶）等突发事件；公司项目分布地域辽阔、地质状况复杂，地质灾害、气象灾害和海洋灾害直接影响工程建设与电力生产，可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公司信息系统可能存在因有害程序事件、网络攻击事件、IT类设备设施故障等，对公司生产经营安全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持续推进“三标一体”、安全生产标准化、应急能力建设、认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等重点工作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通过提前谋划，做好防汛防台风工作，确保公司安全度汛；加强危险源辨识、应急演练、安全会议、安全监督检查、安全教育培训、安全生产月活动、车辆交通等安全管理基础工作，防止生产安全事故发生。通过建立网络安全保障指挥体系与应急机制，压实责任，对违规和不作为进行追责，对常见的低级错误“零容忍”；全面开展网络安全隐患自查与风险评估，及时整改加固网络安全防护的薄弱环节；严格落实电力监控系统重点防护措施、主机设备重点防护措施、网络设备重点防护措施、办公终端重点防护措施；提高公司全员网络安全防范意识，重点防范假冒国家机关或公司名义通过钓鱼邮件、钓鱼网站、电话、短信、微信等方式进行的电信网络诈骗活动。

9.疫情风险

员工休假、出差等跨地区人员流动，办公区域、场站和因人员流动易存在病毒传播风险和疫情输入的风险；员工存在可能因疫情被隔离或封控的风险；三峡能源所属单位和员工遍布全国，各地疫情形势不同，可能存在涉疫信息报送和传达不及时、不准确的风险；因疫情情况复杂，员工可能受到媒体舆论中不实信息影响的风险。

公司按照“非必要、不出行”，“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减少不必要的人员流动，严格限制员工进入中高风险地区，加强办公楼、场站等场所人员进出管理，对办公区域和公共区域定时开展消杀工作；筹措好生活物资、防疫物资，保障隔离员工和生产一线员工生活必需品供应和就医需求，提高应急处置和疫情防控的科学性、精准性和有效性，根据隔离情况做好员工值班排班工作；实行疫情信息每日“零报告”制度，不允许出现迟报、瞒报、谎报、漏报等情况，确保各项防控措施及时传达至每名员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上级单位疫情防控要求，引导广大干部职工理性看待疫情，面对舆论保持积极心态，坚持正确观念。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2月23日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2-010	2022年2月24日	会议审议通过： 1.《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 5.《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6.《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7.《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8.《关于与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年度	2022年6月23日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2-048	2022年6月24日	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投资计划与财务预算的议案》 7.《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债券融资方案的议案》 9.《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向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增加授信额度并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袁英平	职工董事	离任
张军仁	职工董事	选举
范杰	董事	离任
赵国庆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吴仲平	副总经理	离任
吕东	副总经理	聘任
郑景芳	职工监事	离任
张龙	总经理	聘任
卢海林	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离任
李毅军	董事	离任
刘俊海	独立董事	离任
闵勇	独立董事	离任
何红心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张龙	董事	选举
蔡庸忠	董事	选举
张建义	董事	选举
杜至刚	独立董事	选举

胡裔光	独立董事	选举
卢海林	职工董事	选举
林志民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罗冰	职工监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 月 5 日收到职工董事袁英平的辞职报告。袁英平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职务。

2.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收到董事范杰的辞职报告。范杰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3.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收到董事、总经理赵国庆的辞职报告。赵国庆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职务。

4.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收到副总经理吴仲平的辞职报告。吴仲平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吴仲平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5.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收到职工监事郑景芳的辞职报告。郑景芳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因郑景芳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职工监事占比低于法定比例，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补选新任职工监事之前，郑景芳女士继续履行职责。

6.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 日收到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卢海林的辞职报告。卢海林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职务。辞职后，卢海林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职务。在聘任新的总会计师之前，由公司总经理张龙先生代行总会计师职责。

7. 根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结果，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为王武斌先生、张龙先生、蔡庸忠先生、赵增海先生、张建义先生、王永海先生、杜至刚先生、胡裔光先生、卢海林先生；其中王武斌先生为董事长，王永海先生、杜至刚先生、胡裔光先生为独立董事，卢海林先生为职工董事；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为林志民先生、王雪女士、罗冰女士；其中林志民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罗冰女士为职工监事。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6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限制性股票长期激励计划（草案）和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公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11
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12
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13
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14
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18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26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27
完成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实施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43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要求，持续推进公司效益、社会责任和环境保护有机结合，不断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保护一般及以上环境突发性事件，未发生环境保护违法违规事件，针对建设期、运营期产生各类污染物，制定了防治措施，各项监测值符合排放标准要求。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成立生态环境保护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公司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行环境保护职能部门归口管理、各单位分工负责的管理体制。按照分级管控的模式，由公司总部、各单位按照不同权限，对业务活动全生命周期各环节环境保护实施监督管理，实现环境保护工作业务全覆盖、全生命周期管理；公司质量安全环保部是公司环境保护（含水土保持，下同）监督管理部门；公司工程管理部负责建设项目环水保管理；公司电力生产与营销部负责场站及大坝运营期的环水保管理；公司各部门分别履行环境保护业务的投资管理、资金使用、计划统计、法律事务、监察、审计、科技创新、信息管理和对外宣传等管理职责；各单位在业务或投资管理范围内，承担相应环境保护工作的主体责任。

公司主营业务为风能、太阳能的开发、投资、运营。风能、太阳能作为可再生清洁能源，在生产过程中为清洁能源向电能的转化，不会产生固废、液废、气废等污染物排放，能有效替代化石燃料消耗、降低污染物和温室气体排放。公司已制定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考核管理办法、环境保护计划与信息管理办法等，对公司建设生产环节的环境保护进行管理和监督。公司主要环境保护制度包括：

	制度名称	制度编号（发文编号）
1	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SXXNY-HB-01-2021（三峡能源质安环〔2021〕679号）
2	环境保护考核管理办法（试行）	SXXNY-G3-HB-01-2018（三峡新能源科〔2018〕744号）
3	环境保护计划与信息统计管理办法（试行）	SXXNY-HB-02-2018（三峡新能源科〔2018〕744号）
4	环境合规性评价管理办法	SXXNY-HB-03-2019（三峡新能源科〔2019〕821号）
5	环境因素识别、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SXXNY-HB-04-2019（三峡新能源科〔2019〕821号）
6	资源、能源节约管理办法（试行）	SXXNY-HB-05-2019（三峡新能源科〔2019〕821号）
7	固体废物管理办法	SXXNY-HB-06-2020（三峡新能源科〔2020〕766号）
8	海上风电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试行）	SXXNY-HB-07-2020（三峡新能源科〔2020〕774号）
9	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办法	SXXNY-HB-02-2021（三峡能源质安环〔2021〕679号）
10	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	三峡能源质安环〔2021〕745号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行业以及公司环境保护各项规定，全面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加强环境风险监督检查，有效管控环境因素，保障环境保护工作的合法合规。制定了环境保护工作计划，下达了环境保护目标指标，组织开展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工作，识别重要环境因素，分层分级制定了管理方案和控制措施，并分别在电站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做好如下措施保护环境。

(1) 公司及子公司在电站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防治污染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及沉淀池、化粪池、事故油池、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暂存间等主要环保设备设施与电站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设施符合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

(2) 公司及子公司针对电站运营期各环节产生的污染物均采取了有效的环保措施,并定期对环保设备设施进行检测和维护,主要环保设备设施有效运行,水污染物、固体废物等主要污染源有效防控;噪声、电磁辐射等污染源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指标。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 着力打造环境友好型新能源“美丽工程”,以“新能源+光伏治沙”模式促进清洁能源和生态环保融合发展,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绿色方案,擦亮绿色名片。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保护违法违规事件,未发生环境保护一般及以上环境突发性事件,未出现环水保监测值超标情况,建成诸多符合环保要求、景色别致的光伏电站和风电场。

2. 始终不忘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强化央企责任担当,共享发展成果,通过采煤沉降区再利用、光伏扶贫、光伏治沙、光伏加生态治理、打造零碳产业园等方式,培育壮大新能源产业,打造高科技、高性能、生态环保可持续发展的新能源项目,助推经济绿色发展。

3. 项目开发中,坚持“建好一座电站,带动一方经济,改善一片环境”的宗旨,通过植树绿化、雷达监测鸟类活动、海上风电场增殖放流等方式,加强场站周边环境保护,促进生态修复,取得良好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发电量 244.88 亿千瓦时,相当于节约标准煤约 735 万吨;可减少二氧化碳约 1911 万吨;相当于种植阔叶林 5.24 万公顷。

公司优先使用节能设备,通过技术改进,优化管理等方式,报告期内万元产值综合能耗 0.0739 吨标准煤/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47%。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落实中央和三峡集团党组的决策部署,坚守帮扶初心,保持帮扶定力,切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医疗、旅游、教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实施帮扶,对带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地方稳岗就业起到积极作用,积极拓展帮扶方式,进一步提升帮扶水平和效果。

1. 发布首份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及时向社会公众公布履行社会责任相关信息,让公众更为直观地了解公司经营活动,充分展示公司业务特点,提升公众认可度,助力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企业形象。

2. 提升履行社会责任项目管理水平

公司修订《履行社会责任项目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管理办法审议流程、规范捐赠项目审批权限并完善部分条款描述,提升公司履行社会责任项目合规管理水平。

3. 推动“新能源+乡村振兴”融合共进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投入及引进捐赠资金 7,239 万元,累计实施项目近 30 项。面对广东、安徽、内蒙古等地洪灾、疫情等,第一时间捐款捐物 1,122 万元,受到地方政府和当地群众的感谢和赞誉,因高效办理、迅速响应、火速支援,受韶关市人民政府特别感谢并发来感谢信,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为公司业务发展助力。

2022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继续奋战乡村振兴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抓好落实定点帮扶工作措施,扎实推进乡村新能源产业帮扶项目,力促形成企地合作共赢的发展格局。总结提炼一批帮扶效果好、社会影响力强、具有三峡特色的定点帮扶品牌项目,及时有序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多平台、多视角的总结宣传,生动展示定点帮扶进展与成效,讲好乡村振兴三峡帮扶故事。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股东三峡资本	见注一	生效日期:2021年6月10日;承诺期限:36个月(视情况可延长)	是	是	-	-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都城伟业、水电建咨询、珠海融朗、浙能资本、金石新能源、川投能源、招银成长	见注二	生效日期:2021年6月10日;承诺期限:至2023年3月23日	是	是	-	-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股东三峡资本	见注三	生效日期:2024年6月10日;承诺期限:两年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	见注四	长期	否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	见注五	长期	否	是	-	-
	其他	公司	见注六	生效日期:2021年6月10日;承诺期限:36个月	是	是	-	-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	见注七	生效日期:2021年6月10日;承诺期限:36个月	是	是	--	-
	其他	公司董事	见注八	生效日期:2021年6月10日;承诺期限:36个月	是	是	-	-
	其他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见注九	生效日期:2021年6月10日;承诺期限:36个月	是	是	-	-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	见注十	长期	否	是	-	-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见注十一	长期	否	是	-	-
其他	公司	见注十二	长期	否	是	-	-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	见注十三	长期	否	是	-	-
其他	公司股东三峡资本、都城伟业、水电建咨询、珠海融朗、浙能资本、金石新能源、川投能源、招银成长	见注十四	长期	否	是	-	-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见注十五	长期	否	是	-	-
其他	公司	见注十六	长期	否	是	-	-

注一：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股东三峡资本承诺：

“一、本公司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委托他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方式直接或间接接受他人委托或委托他人持有股份。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二、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三、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如遇除息除权事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四、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按照本公司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应暂扣应付股东现金分红，直至本公司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若本公司应履行而未履行上述承诺超过 30 日，则发行人可将上述暂扣的现金分红直接冲抵本公司应向发行人支付的违规减持所得，本公司放弃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注二：

公司股东都城伟业、水电建咨询、珠海融朗、浙能资本、金石新能源、川投能源、招银成长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者截止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两者中的孰晚者为准，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如果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单位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注三：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股东三峡资本就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一、在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公司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二、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

（一）减持条件

1、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

2、依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证券市场的届时有效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减持计划告知公司，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在公司公告后，根据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二）减持方式

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三）减持数量

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及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本公司保证在减持后保持对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

本公司实施具体减持的，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报告和公告。

（四）减持价格

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若自发行人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股票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要求。

三、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按照本公司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应暂扣应付股东现金分红，直至本公司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若本公司应履行而未履行上述承诺超过 30 日，则发行人可将上述暂扣的现金分红直接冲抵本公司应向发行人支付的违规减持所得，本公司放弃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注四：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三峡新能源的主要业务是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和运营；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湖北省除外）未从事任何与三峡新能源主要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二、本公司承诺未来将不会，并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湖北省除外）从事任何与三峡新能源主要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三、若因任何原因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湖北省除外）取得与三峡新能源主要业务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机会或收购机会，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三峡新能源，三峡新能源拥有取得该业务机会或收购机会的优先选择权和优先受让权。

四、本公司不会利用作为三峡新能源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三峡新能源及三峡新能源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三峡新能源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三峡新能源因此受到的损失。”

注五：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就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将尽力减少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

二、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推荐的董事及本公司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发行人依法签订书面协议；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及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四、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发行人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发行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注六：

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本公司未按照《稳定股价预案》履行相关公告义务、或在公告股份回购计划后未履行相关回购义务，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因不可抗力或者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全额完成回购计划，不视为违反上述承诺。”

注七：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发行人A股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本公司将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下，根据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采取增持发行人股票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的措施。

二、本公司提出的增持发行人股份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发行人A股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并依法履行其所需的内部决策以及外部审批/备案程序。

三、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原则上不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用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资金总额原则上不低于本公司上一年度自发行人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股份资金合计不高于上一年度自发行人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40%。

四、如发行人拟采取回购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且相关措施及金额与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相符，本公司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五、发行人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公司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实施将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六、如本公司无合理正当理由未按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及届时公告的增持计划等公开披露文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且在发行人告知本公司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后仍不履行的，则在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起，发行人有权扣留其应向本公司支付的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如因不可抗力或者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上市地上市规则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全额完成增持计划，不视为违反上述承诺。”

注八：

公司全体董事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发行人A股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本人将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下，根据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及时制订股价稳定措施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如发行人拟采取回购股份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且相关措施及金额与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相符，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三、如最终确定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增持公司股票，则本人将就增持公司A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且本人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

四、但如果本人的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不再符合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五、本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六、发行人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人的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发行人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实施将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七、如果本人无合理正当理由未按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及届时公告的增持计划等公开披露文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且在发行人告知本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后仍不履行的，则将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履行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董事。

如因不可抗力或者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上市地上市规则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全额完成增持计划，不视为违反上述承诺。”

注九：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发行人A股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日”，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本人将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下，根据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及时制订股价稳定措施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如发行人拟采取回购股份的方式稳定发行人股价，且相关措施及金额与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相符，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事宜在相关会议上投赞成票（如需）。

三、如最终确定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则本人将就增持公司A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且本人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

四、但如果本人的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不再符合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五、本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六、发行人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人的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发行人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实施将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七、如果本人无合理正当理由未按发行人稳定股价预案及届时公告的增持计划等公开披露文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且在发行人告知本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后仍不履行的，则将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履行其增持义务，由公司董事会解聘。

如因不可抗力或者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上市地上市规则发生变化等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全额完成增持计划，不视为违反上述承诺。”

注十：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就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切实履行对发行人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及监管机构的相应处罚。”

注十一：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则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及监管机构的相应处罚。”

注十二：

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二、如有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不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5）公司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注十三：

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就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有关承诺均系本公司自愿作出，且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二、如有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5）不转让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注十四：

公司股东三峡资本、都城伟业、水电建咨询、珠海融朗、浙能资本、金石新能源、川投能源、招银成长就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单位将严格履行本单位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有关本单位承诺均系本单位自愿作出，且本单位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二、如本单位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本单位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将本单位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单位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注十五：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有关承诺内容系本人自愿作出，且本人有能力履行该等承诺。

二、如本人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不主动要求离职；（5）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6）本人同意公司调减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如有）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注十六：

公司就股东信息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股东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石新能源”）、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主体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金石新能源是本公司履行了资产评估及备案、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等程序后增资引入的股东，持有本公司 5.00 亿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金石新能源的部分权益。

除上述股权关系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3、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针对招股说明书中提到的社旗县方圆萤石有限公司诉公司及社旗国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侵权纠纷案，该案件已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和 2021 年 11 月 16 日由最高人民法院再审开庭审理。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再审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原一、二审判决，发回本案一审法院重审。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合计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p>根据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公司与三峡集团及其相关子公司2022年公开招标交易以外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上限为13.45亿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92亿元；其中，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等预计4.73亿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59亿元；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等预计15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预计0.47亿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02亿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预计8.23亿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31亿元。</p> <p>公司与金风科技2022年度公开招标交易以外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上限为2.21亿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09亿元；其中，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等预计0.34亿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09亿元；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等预计2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预计0.60亿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预计1.24亿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元。</p> <p>公司与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及水电建咨询2022年公开招标交易以外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上限为251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76.18万元；其中，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等预计1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0.14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预计2500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76.04万元。</p> <p>公司预计2022年度在三峡财务每日最高存款限额80.00亿元，存款利率范围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存款利息0.80亿元；贷款额度160.00亿元，贷款利率范围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平均水平且不高于同期限银行贷款基础利率（LPR），贷款利息4.00亿元；支付给财务公司的手续费用及佣金0.15亿元。</p>										
关联交易的说明										

	<p>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在三峡财务每日最高存款限额达到78.92亿元，存款利率范围0.455%-1.755%，存款利息0.16亿元；实际贷款额度41.07亿元，贷款利率范围3.70%-4.20%，贷款利息1.04亿元；实际支付给财务公司的手续费用及佣金53.36万元。</p> <p>公司预计2022年度与三峡租赁新增融资租赁本金上限100.00亿元，融资租赁费用上限8.00亿元。</p> <p>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与三峡租赁新增融资租赁本金合计11.06亿元，实际发生融资租赁费用2.33亿元。</p>
--	--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长江三峡集团重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收购股权	收购奉节县夔州三峡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51%股权	市场价值	714.00	714.0969	714.0969	现金收购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2022年6月24日，公司2022年第二十四次总经理办公会议作出决议，同意将收购奉节县夔州三峡清洁能源有限公司51%股权事项关联交易价格由714万元调整为714.0969万元。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年3月31日，公司与三峡集团、三峡建工按照33%与34%、33%的比例以货币出资方式共同投资设立成立长江三峡集团浙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其中，三峡能源认缴出资165,000万元。	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2022年4月8日，公司与三峡资本按持股比例共同对控股子公司三峡鄂尔多斯以现金方式增资70,000万元，其中，三峡能源按51%的持股比例认缴出资35,700万元。	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三峡资本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峡鄂尔多斯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等	181,500	181,600	181,500	0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2022年5月5日，公司2022年第十七次总经理办公会议作出决议，公司与三峡资本按持股比例共同对控股子公司三峡鄂尔多斯能源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41,160万元，其中，公司按51%的持股比例认缴出资20,991.60万元。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财务公司	8,000,000,000.00	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	3,070,875,598.65	77,773,803,518.20	73,996,160,159.05	6,848,518,957.80
合计	/	/	/	3,070,875,598.65	77,773,803,518.20	73,996,160,159.05	6,848,518,957.80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财务公司	16,000,000,000.00	3.70%-4.20%	7,275,441,544.42	3,435,180,000.00	6,603,693,444.42	4,106,928,100.00
合计	/	/	/	7,275,441,544.42	3,435,180,000.00	6,603,693,444.42	4,106,928,10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财务公司	综合授信	10,000,000,000.00	4,953,406,838.6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峡新能源如东有限公司的股东，江苏韩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道达风电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东电新能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拟将其分别持有的10%、10%和5%的股权转让给长江三峡集团江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放弃金额约为46,250万元。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6,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64,6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64,6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000	70.00	49,950,000			-440,000	49,510,000	20,049,510,000	70.0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247,000,000	63.86						18,247,000,000	63.75
3、其他内资持股	1,753,000,000	6.14	49,950,000			-440,000	49,510,000	1,802,510,000	6.3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53,000,000	6.14						1,753,000,000	6.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950,000			-440,000	49,510,000	49,510,000	0.1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571,000,000	30.00						8,571,000,000	29.95
1、人民币普通股	8,571,000,000	30.00						8,571,000,000	29.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8,571,000,000	100.00	49,950,000			-440,000	49,510,000	28,620,51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2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年3月1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次激励计划4,995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并向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022年3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赵国庆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44万股。2022年5月24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44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0	0	49,950,000	49,51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处于限售期	根据《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分三期解除限售，具体解除限售时间将另行公告
合计	0	0	49,950,000	49,510,000	/	/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和“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0,27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48.92	14,000,000,000	无		国有法人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98,000,000	3.49	998,000,000	无		国有法人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98,000,000	3.49	998,000,000	无		国有法人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998,000,000	3.49	998,000,00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8,000,000	3.49	998,000,000	无		国有法人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8,000,000	3.49	998,000,000	无		其他
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1.75	500,000,00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5,845,344	492,228,426	1.72	0	无		其他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	0.89	255,000,000	无		国有法人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000,000	0.89	255,000,00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2,228,426			人民币普通股	492,228,426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144,347,576			人民币普通股	144,347,576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	118,925,711			人民币普通股	118,925,711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86,408,663	人民币普通股	86,408,663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701,903	人民币普通股	58,701,9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306,636	人民币普通股	55,306,636
GIC PRIVATE LIMITED	54,489,915	人民币普通股	54,489,9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826,600	人民币普通股	42,826,6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608,300	人民币普通股	40,608,3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沪	40,164,895	人民币普通股	40,164,89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峡资本系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尚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三峡集团	14,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10 日	0	自本公司 A 股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
2	三峡资本	998,000,000	2024 年 6 月 10 日	0	自本公司 A 股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
3	浙能资本	998,000,000	2023 年 3 月 23 日	0	锁定期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4	都城伟业	998,000,000	2023 年 3 月 23 日	0	锁定期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5	水电建咨询	998,000,000	2023 年 3 月 23 日	0	锁定期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6	珠海融朗	998,000,000	2023 年 3 月 23 日	0	锁定期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7	金石新能源	500,000,000	2023 年 3 月 23 日	0	锁定期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8	川投能源	255,000,000	2023 年 3 月 23 日	0	锁定期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9	招银成长	255,000,000	2023 年 3 月 23 日	0	锁定期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
10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49,510,000	(注)	0	(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峡资本系公司控股股东三峡集团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尚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时间安排及解除限售条件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王武斌	董事	0	440,000	440,000	股权激励授予
卢海林	董事	0	370,000	370,000	股权激励授予
吴启仁	高管	0	370,000	370,000	股权激励授予
李化林	高管	0	370,000	370,000	股权激励授予
刘姿	高管	0	370,000	370,000	股权激励授予
吕鹏远	高管	0	370,000	370,000	股权激励授予
刘继瀛	高管	0	330,000	330,000	股权激励授予
赵国庆	董事	0	0	440,000	股权激励授予；股权激励回购注销
吴仲平	高管	0	370,000	370,000	股权激励授予
张军仁	董事	0	370,000	370,000	股权激励授予

注：1.赵国庆先生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职务。2022 年 5 月 24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赵国庆 44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2.吴仲平先生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吴仲平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3.卢海林先生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辞去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职务。辞职后，卢海林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职务。

4.根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结果，张军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已解锁股 份	未解锁股 份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王武斌	董事	0	440,000	0	440,000	440,000
卢海林	董事	0	370,000	0	370,000	370,000
吴启仁	高管	0	370,000	0	370,000	370,000
李化林	高管	0	370,000	0	370,000	370,000
刘姿	高管	0	370,000	0	370,000	370,000
吕鹏远	高管	0	370,000	0	370,000	370,000
刘继瀛	高管	0	330,000	0	330,000	330,000
赵国庆	董事	0	440,000	0	0	0
吴仲平	高管	0	370,000	0	370,000	370,000
张军仁	董事	0	370,000	0	370,000	370,000
合计	/	0	3,800,000	0	3,360,000	3,360,00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22 三峡新能 MTN002 (碳中和债)	102281065. IB	2022-05-06	2022-05-10	2025-05-10	2,000,000,000.00	2.7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银行间		公开交易	否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22 三峡新能 MTN001 (碳中和债)	102280300. IB	2022-02-17	2022-02-21	2025-02-21	2,000,000,000.00	2.6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银行间		公开交易	否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碳中和债)	21 三峡新能 ABN002 (碳中和债)	082101475. IB	2021-12-27	2021-12-29	2024-11-20	885,000,000.00	3.48	循环期每年5月20日和11月20日付息, 不支付本金, 摊还期每年5月20日和11月20日付息, 按半年过手摊还本金	银行间		公开交易	否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21 三峡新能 MTN002 (碳中和债)	102100 964. IB	2021-05-07	2021-05-11	2024-05-11	1,500,000,000.00	3.4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银行间		公开交易	否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碳中和债)	21 三峡新能 ABN001	082100 238. IB	2021-03-29	2021-03-31	2023-12-20	1,054,678,500.00	3.97	循环期每年6月20日和12月20日付息,不支付本金,摊还期每年6月20日和12月20日付息,按半年过手摊还本金	银行间		公开交易	否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三峡新能 MTN001	102100 456. IB	2021-03-15	2021-03-17	2024-03-17	1,000,000,000.00	3.6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银行间		公开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19	0.91	30.77	
速动比率	1.19	0.91	30.77	
资产负债率(%)	66.05	64.33	1.72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986,960,181.07	3,706,245,402.27	34.5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09	0.00	
利息保障倍数	3.13	3.17	-1.2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60	3.24	11.1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62	4.56	1.3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009,135,370.26	13,090,734,073.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6,670,659,250.59	19,087,675,428.2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324,860,676.01	374,470,842.74
预付款项	七、7	3,653,912,607.08	1,471,558,580.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209,693,855.45	829,344,040.15
其中：应收利息		10,518,738.50	5,210,671.68
应收股利		186,436,486.25	4,215,5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86,719,978.82	130,963,317.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79,051,086.47	28,553,921.92
流动资产合计		48,234,032,824.68	35,013,300,205.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153,569,968.54	156,994,860.22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5,164,277,364.36	14,201,687,717.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425,475,611.13	375,073,886.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103,204,056.42	1,074,172,478.51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654,257,914.26	1,683,705,848.19
固定资产	七、21	122,174,259,050.84	89,052,347,605.62
在建工程	七、22	38,220,962,531.79	57,504,548,422.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819,298,731.74	5,287,179,172.09
无形资产	七、26	4,328,362,965.55	1,737,809,567.0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1,636,000,756.48	1,545,403,917.7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88,880,240.08	154,607,49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586,670,719.34	473,931,532.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9,894,357,175.37	10,589,428,316.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349,577,085.90	183,836,890,821.09
资产总计		249,583,609,910.58	218,850,191,026.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139,787,520.00	5,524,191,4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296,900,384.18	3,015,382,286.14
应付账款	七、36	21,112,553,639.78	18,858,537,965.37
预收款项	七、37	1,040,602.68	671,502.86
合同负债		-	2,269,732.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1,458,138.94	72,411,122.63
应交税费	七、40	301,730,709.94	270,334,031.43
其他应付款	七、41	4,535,415,855.95	3,633,191,363.72
其中：应付利息		423,911,651.25	266,658,753.71
应付股利		751,744,848.75	2,798,310.1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949,297,489.75	7,015,646,772.7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5,681.98
流动负债合计		40,408,184,341.22	38,392,661,858.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99,273,310,466.59	78,185,245,510.74
应付债券	七、46	6,486,701,773.64	5,491,709,027.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783,835,229.46	4,089,875,082.85
长期应付款	七、48	12,561,108,857.82	13,320,655,828.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1,130,000.00	11,13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62,744,472.25	64,174,43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209,355,824.95	1,174,016,409.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52,236,752.59	53,620,295.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440,423,377.30	102,390,426,587.42

负债合计		164,848,607,718.52	140,783,088,446.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8,620,510,000.00	28,57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3,501,481,605.49	23,329,265,067.52
减：库存股	七、56	167,247,789.37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5,200,900.15	90,275,311.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28,372,488.98	528,372,488.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2,090,338,055.95	17,660,699,57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708,655,261.20	70,179,612,443.18
少数股东权益		10,026,346,930.86	7,887,490,137.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735,002,192.06	78,067,102,580.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9,583,609,910.58	218,850,191,026.66

公司负责人：王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71,696,483.94	11,120,730,020.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103,046.24	6,820,265.5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759,769,296.46	1,838,754,981.48
其中：应收利息		7,763,659.52	9,990,643.37
应收股利		1,592,833,850.32	1,464,645,759.09
存货		3,441.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6,500,000.00	206,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404,436,937.34	6,732,83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9,553,509,205.21	19,905,135,267.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69,394,154,467.38	63,059,294,244.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8,570,963.76	358,176,950.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03,204,056.42	1,074,172,478.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7,946,698.91	1,074,803,008.51
在建工程		1,072,146.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694,065.16	19,592,086.80
无形资产		6,987,040.63	7,316,394.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27,833.17	1,184,888.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04,461,165.53	3,287,483,550.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594,118,437.30	68,882,023,603.07
资产总计		94,147,627,642.51	88,787,158,870.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418,268,174.87	11,541,594,576.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36,786.72	7,020,516.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645,906.25	12,584,791.66
应交税费		599,242.56	7,098,547.80
其他应付款		2,279,073,120.88	1,629,990,460.29
其中：应付利息		82,327,905.22	149,892,009.87
应付股利		607,336,559.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01,828,457.44	583,164,772.2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017,951,688.72	13,781,453,664.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655,988,000.00	12,063,788,000.00
应付债券		6,486,701,773.64	5,491,709,027.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48,675.09	8,744,547.52
长期应付款		2,790,174.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130,000.00	11,13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1,217,987.96	1,071,366,307.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51,376,610.94	18,646,737,882.44
负债合计		38,269,328,299.66	32,428,191,546.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620,510,000.00	28,57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713,300,677.02	23,500,254,940.98
减：库存股		167,247,789.37	
其他综合收益		199,524,528.66	149,168,839.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5,170,402.81	535,170,402.81
未分配利润		2,977,041,523.73	3,603,373,140.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878,299,342.85	56,358,967,32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4,147,627,642.51	88,787,158,870.86

公司负责人：王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超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29,271,830.33	8,345,177,500.8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2,129,271,830.33	8,345,177,500.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88,996,690.78	4,574,881,932.8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190,361,057.38	2,845,657,853.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4,787,813.56	64,776,195.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64	433,718,626.76	259,998,735.65
研发费用	七、65	3,689,837.62	1,260,855.00
财务费用	七、66	1,876,439,355.46	1,403,188,293.94
其中：利息费用		1,922,644,475.70	1,337,689,896.05
利息收入		96,470,212.97	23,868,765.25
加：其他收益	七、67	110,501,472.95	93,052,402.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86,669,961.94	592,968,368.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4,148,791.45	590,647,010.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9,031,577.91	45,874,123.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02,392,595.33	-120,705,499.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61,698.38	-64,580.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64,247,255.40	4,381,420,381.3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76,754,646.24	34,174,683.9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6,582,776.84	117,130,041.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94,419,124.80	4,298,465,024.1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68,372,520.20	364,744,325.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6,046,604.60	3,933,720,698.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6,046,604.60	3,933,720,698.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36,975,040.23	3,686,791,174.0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89,071,564.37	246,929,524.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925,588.19	13,395,116.8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925,588.19	13,395,116.8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21,551.22	1,210,148.5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65,591.11	433,728.4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787,142.33	776,420.1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04,036.97	12,184,968.2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39,921.36	12,184,968.2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35,884.39	-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70,972,192.79	3,947,115,815.1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81,900,628.42	3,700,186,290.8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9,071,564.37	246,929,524.2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67	0.176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67	0.176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400,239.66 元。

公司负责人：王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超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906,681.70	1,520,935.1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13,426.01	1,050,187.77
税金及附加		5,821,603.56	4,717,640.5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7,752,055.82	90,964,791.46
研发费用		2,403,775.29	
财务费用		350,319,288.52	369,115,050.87
其中：利息费用		436,619,767.55	383,314,240.25
利息收入		90,131,493.07	20,142,590.45
加：其他收益		554,188.43	116,068.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81,980,914.32	750,789,293.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1,531,744.89	511,278,315.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031,577.91	45,874,123.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63,213.16	332,452,749.92
加：营业外收入		805,000.00	2,28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0,001,459.20	30,012,708.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3,246.04	304,720,041.62
减：所得税费用		17,261,811.74	10,690,099.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95,057.78	294,029,942.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95,057.78	294,029,942.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355,689.05	13,395,116.8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15,767.69	1,210,148.5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65,591.11	433,728.4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781,358.80	776,420.1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39,921.36	12,184,968.2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39,921.36	12,184,968.2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360,631.27	307,425,058.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02,473,283.72	5,754,556,493.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5,392,894.11	90,854,640.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52,360,053.49	300,181,91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10,226,231.32	6,145,593,053.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1,443,237.12	208,867,597.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5,563,676.55	404,897,41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1,203,662.85	654,168,86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87,784,515.18	996,591,11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5,995,091.70	2,264,524,99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231,139.62	3,881,068,060.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858,843.28	1,191,843.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6,915.18	137,033.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96,670.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452,131.14	53,537,038.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637,889.60	55,462,58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34,053,598.23	12,358,023,490.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0,180,910.40	354,888,112.0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2,363,763.46	916,975,438.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1,009,662.43	39,027,976.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07,607,934.52	13,668,915,018.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5,970,044.92	-13,613,452,431.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6,818,132.32	23,048,757,7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7,987,132.32	534,483,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667,236,789.97	32,733,099,156.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27,030,855.97	678,921,821.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41,085,778.26	56,460,778,757.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51,916,240.03	18,837,073,509.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6,011,433.93	2,055,593,348.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0,000.00	2,004,617.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566,038,939.19	6,394,596,491.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63,966,613.15	27,287,263,349.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7,119,165.11	29,173,515,407.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7,263.97	-383,052.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4,902,995.84	19,440,747,984.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33,789,888.05	1,856,890,693.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58,692,883.89	21,297,638,678.04

公司负责人：王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46,085.82	1,116,531,422.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613,730.96	764,326,88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959,816.78	1,880,858,306.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82,129.66	1,115,012,451.9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908,817.71	67,134,815.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10,070.30	5,771,452.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351,833.48	657,965,99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752,851.15	1,845,884,71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93,034.37	34,973,588.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96,798,731.36	4,978,181,919.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0,477,962.84	405,302,187.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79,364.76	46,1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8,556,058.96	5,429,634,106.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59,727.00	14,261,744.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75,017,956.25	9,377,031,833.5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27,975.00	34,358,7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7,905,658.25	9,425,652,327.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9,349,599.29	-3,996,018,220.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831,000.00	22,514,274,2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368,992,367.46	20,976,590,513.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37,823,367.46	43,490,864,793.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79,618,769.04	20,814,547,458.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426,351.94	382,327,849.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93,841.26	9,004,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96,338,962.24	21,205,879,557.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1,484,405.22	22,284,985,235.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5,308.37	-383,052.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0,966,463.19	18,323,557,550.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20,730,020.75	470,414,08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71,696,483.94	18,793,971,634.04

公司负责人：王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571,000,000.00	0	0	0	23,292,341,067.52	0	90,275,311.96	0	528,372,488.98	0	16,347,967,701.01	68,829,956,569.47	7,765,320,082.54	76,595,276,652.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96,871,285.87	1,296,871,285.87	71,455,450.62	1,368,326,736.49
前期差错更正												0		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6,924,000.00						15,860,587.84	52,784,587.84	50,714,604.00	103,499,191.84
其他												0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571,000,000.00				23,329,265,067.52		90,275,311.96		528,372,488.98		17,660,699,574.72	70,179,612,443.18	7,887,490,137.16	78,067,102,580.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510,000.00				172,216,537.97	167,247,789.37	44,925,588.19				4,429,638,481.23	4,529,042,818.02	2,138,856,793.70	6,667,899,611.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925,588.19				5,036,975,040.23	5,081,900,628.42	689,071,564.37	5,770,972,192.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510,000.00				172,216,537.97	167,247,789.37						54,478,748.60	1,478,575,208.93	1,533,053,957.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510,000.00				117,737,789.37						167,247,789.37	1,477,987,132.32	1,645,234,921.6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4,478,748.60	167,247,789.37					-112,769,040.77	588,076.61	-112,180,964.16
(三)利润分配	0	0	0	0	0	0	0	0	0	0	-607,336,559.00	-28,789,979.60	-636,126,538.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7,336,559.00	-28,789,979.60	-636,126,538.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620,510,000.00				23,501,481,605.49	167,247,789.37	135,200,900.15	528,372,488.98	22,090,338,055.95	74,708,655,261.20	10,026,346,930.86	84,735,002,192.06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0				9,474,660,691.45		130,381,681.11		306,279,747.67		12,001,852,683.20	41,913,174,803.43	4,522,293,248.57	46,435,468,052.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510,315,024.08	510,315,024.08	12,219,020.88	522,534,044.9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884,000.00						13,106,465.61	47,990,465.61	46,108,486.57	94,098,952.1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00				9,509,544,691.45		130,381,681.11		306,279,747.67		12,525,274,172.89	42,471,480,293.12	4,580,620,756.02	47,052,101,049.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8,571,000,000.00				13,752,452,255.29		13,395,116.83				3,686,791,174.01	26,023,638,546.13	927,093,475.32	26,950,732,021.45

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395,116.83				3,686,791,174.01	3,700,186,290.84	246,929,524.28	3,947,115,815.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71,000,000.00			13,752,452,255.29							22,323,452,255.29	680,163,951.04	23,003,616,206.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71,000,000.00			13,928,629,138.97							22,499,629,138.97	534,483,500.00	23,034,112,638.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
4. 其他				-176,176,883.68							-176,176,883.68	145,680,451.04	-30,496,432.6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571,000,000.00			23,261,996,946.74		143,776,797.94	306,279,747.67	16,212,065,346.90	68,495,118,839.25	5,507,714,231.34	74,002,833,070.59		

公司负责人：王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571,000,000.00				23,500,254,940.98		149,168,839.61		535,170,402.81	3,603,373,140.51	56,358,967,32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571,000 ,000.00				23,500,254 ,940.98		149,168 ,839.61		535,170 ,402.81	3,603,373,1 40.51	56,358,967, 32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9,510,000 .00				213,045,73 6.04	167,247 ,789.37	50,355, 689.05			- 626,331,616 .78	- 480,667,981 .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355, 689.05			- 18,995,057. 78	31,360,631. 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510,000 .00				213,045,73 6.04	167,247 ,789.37					95,307,946.6 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510,000 .00				117,737,78 9.37						167,247,789. 3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95,307,946. 67	167,247, 789.37					- 71,939,842.7 0
（三）利润分配										- 607,336,55 9.00	- 607,336,559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607,336,559 .00	- 607,336,559. 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620,510,000.00				23,713,300,677.02	167,247,789.37	199,524,528.66		535,170,402.81	2,977,041,523.73	55,878,299,342.85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0				9,682,083,901.45		132,103,574.15		313,077,661.50	2,687,379,368.71	32,814,644,50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00				9,682,083,901.45	0.00	132,103,574.15	0.00	313,077,661.50	2,687,379,368.71	32,814,644,50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71,000,000.00				13,752,298,763.53		13,395,116.83			294,029,942.11	22,630,723,822.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395,116.83			294,029,942.11	307,425,058.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71,000,000.00				13,752,298,763.53						22,323,298,763.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71,000,000.00				13,928,629,138.97						22,499,629,138.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76,330,375.44						- 176,330,375.4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571,000,000.00				23,434,382,664.98	145,498,690.98	313,077,661.50	2,981,409,310.82	55,445,368,328.28		

公司负责人：王武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书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集团）的前身是 1980 年成立的水利部水利工程综合经营公司，该公司为事业单位，成立之初与水利部工程管理司合署办公，主要负责水利综合经营的行业管理工作。

1985 年 9 月，水利部将水利工程综合经营公司改组为中国水利实业开发总公司，实行企业化管理。

1991 年 11 月，中国水利实业开发总公司更名为中国江河水利水电开发公司，逐步与市场接轨，公司主营水利水电工程、城镇供水工程的发展、咨询、机械成套、总承包一级、水利、旅游、沙棘开发等。

1997 年 10 月，为适应国家投融资体制改革，水利部将中国江河水利水电开发公司更名改建为中国水利投资公司。

1999 年，中国水利投资公司与水利部脱钩，移交中央企业工委管理，2003 年 4 月纳入国资委管理。

2006 年 8 月，国水投资集团注册成立，同年 10 月，中国水利投资公司更名为中国水利投资集团公司。

2008 年 12 月，中国水利投资集团公司并入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成为其全资子公司。

2010 年 6 月，中国水利投资集团公司正式更名为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

2015 年 6 月，根据三峡集团 2015 年第 13 次党组会决议、2015 年第 2 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决议、三峡战略函（2015）124 号及三峡人函（2015）123 号文件批复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集团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整体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由“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变更为“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集团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1,591,354,536.60 元为基础确认改制后所有者权益，累计实现的留存收益、资本公积不转增实收资本。改制后本集团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增加至 10,430,431,033.20 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9BJA30377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三峡集团仍为本集团的母公司。

2017 年 6 月，根据三峡集团三峡财函（2015）248 号、三峡财函（2016）81 号、三峡财函（2016）215 号文件批复，三峡集团增加本集团实收资本人民币 2,621,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51,431,033.20 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9BJA30378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三峡集团仍为本集团的母公司。

2018 年 3 月，根据本集团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集团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593,470,442.80 元，由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44,901,476.00 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9BJA30379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比例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3,051,431,033.20	70.00

2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930,380,583.65	4.99
3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30,380,583.65	4.99
4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30,380,583.65	4.99
5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0,380,583.65	4.99
6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30,380,583.65	4.99
7	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6,122,536.91	2.50
8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37,722,493.82	1.275
9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7,722,493.82	1.275
合计		18,644,901,476.00	100.00

2019年6月，根据三峡集团、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关于设立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以及本集团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集团以现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通过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团名称由“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团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集团全体股东同意以2018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向三峡集团分配股利3,263,677,674.21元，对分配股利后剩余净资产29,690,439,866.51元，按照折股比例1:0.6736，折合股份公司的总股本20,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剩余9,690,439,866.51元计入资本公积。折股后，本集团的注册资本20,000,000,000.00元，实收股本20,000,000,000.00股，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19BJA30380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于2019年6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比例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0	70.00
2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4.99
3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4.99
4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98,000,000.00	4.99
5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8,000,000.00	4.99
6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4.99
7	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0	2.50
8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1.275
9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000,000.00	1.275
合计		20,000,000,000.00	100.0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438号”文《关于核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于2021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8,571,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8,571,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8,571,000,000.00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21BJAA30836号验资报告。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比例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0	49.0007

2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3.4931
3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3.4931
4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98,000,000.00	3.4931
5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8,000,000.00	3.4931
6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3.4931
7	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0	1.7500
8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0.8925
9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000,000.00	0.8925
10	社会公众股股东（A股）	8,571,000,000.00	29.9990
合计		28,571,000,000.00	100.0000

本集团 2022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公司董事、高管、技术和业务骨干等共 208 人授予 5,390 万股，并在后续缴款验资环节及办理登记的过程中变更为 206 人共 4,995 万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完成了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基于上述情况，本集团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增加注册资本 49,950,000.00 元并完成了相应的《公司章程》修订。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比例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0	48.9152
2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3.4870
3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3.4870
4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98,000,000.00	3.4870
5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8,000,000.00	3.4870
6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3.4870
7	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0	1.7470
8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0.8910
9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000,000.00	0.8910
10	社会公众股股东（A股）	8,571,000,000.00	29.9466
11	激励计划授予公司职工的限制性股票	49,950,000.00	0.1745
合计		28,620,950,000.00	100.0000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三章 公司及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激励对象因调动、免职、退休、死亡、丧失民事行为能力等客观原因与企业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时，授予的权益当年达到可行使时间限制和业绩考核条件的，可行使部分可以在离职（或可行使）之日起半年内行使，半年后权益失效；当年未达到可行使时间限制和业绩考核条件的，原则上不再行使。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可以按授予价格由上市公司进行回购，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

鉴于激励对象赵国庆因发生调动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因此由公司对上述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集团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并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4 万股已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完成注销，公司总实收资本由 28,620,950,000.00 元减少至 28,620,510,000.00 元。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比例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0	48.9160
2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3.4870
3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3.4870
4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998,000,000.00	3.4870
5	珠海融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8,000,000.00	3.4870
6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98,000,000.00	3.4870
7	金石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0	1.7470
8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0.8910
9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000,000.00	0.8910
10	社会公众股股东（A 股）	8,571,000,000.00	29.9471
11	激励计划授予公司职工的限制性股票	49,510,000.00	0.1730
合计		28,620,510,000.00	100.0000

本集团取得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0376X7，法定代表人：王武斌，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 1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6-23 室。

本集团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风能、太阳能的开发、投资；清洁能源、水利、水电、电力、供水、清淤、滩涂围垦、环境工程、种植业、养殖业、旅游业的投资；投资咨询；资产托管、投资顾问；机械成套设备及配件的制造、销售；承包境内水利电力工程和国际招标工程；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共 335 户，其中：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 户，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户，新投资设立 29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债权投资等。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且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

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① 应收票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② 应收账款

组合 1：标杆电费组合

组合 2：其他组合

组合 3：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③ 其他应收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13.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15. 存货**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包括备品备件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17.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

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

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8—50	0-3	1.94—12.50
土地使用权	8—50	0-3	1.94—12.50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8—50	0-3%	1.94%—12.5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32	0-3%	3.03%—20.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2	0-3%	8.08%—33.33%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5	0-3%	6.47%—33.33%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上表所示。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的现值和相关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本集团为离退休职工提供的补充福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本集团对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

长期职工薪酬处理。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相关租赁合同利率、本集团最近一期类似资产抵押贷款利率及企业发行的同期债券利率等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

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④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各类业务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主营电力销售业务，电力收入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电网公司时确认。本集团根据经电力公司确认的月度实际上网电量按合同上网电价（含国家电价补贴）确认电费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本集团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见“28.使用权资产”以及“34.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均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会计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2)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本集团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5号》，按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集团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解释 15 号的规定，本集团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固定资产	87,864,275,036.58	1,042,821,977.14	88,907,097,013.72
在建工程	57,177,064,963.57	325,504,759.35	57,502,569,722.92
未分配利润	16,347,967,701.01	1,296,871,285.87	17,644,838,986.88
少数股东权益	7,765,320,082.54	71,455,450.62	7,836,775,533.16

本集团对损益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合并利润表：

损益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1 年度 1-6 月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营业收入	7,885,338,091.09	444,248,424.15	8,329,586,515.24
营业成本	2,822,765,424.91	16,678,284.14	2,839,443,709.05
少数股东损益	227,198,265.33	17,547,093.51	244,745,358.84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注 1）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为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发展，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

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六、税项 2、税收优惠”。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的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政策。

2、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以及财税〔2011〕58 号文件，对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新增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享受该优惠的公司包括：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四子王风电有限公司、商都县天润风电有限公司、北京兴启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国水集团化德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乌拉特前旗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京能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正蓝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二连浩特市天宏阳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库伦旗协力光伏有限公司、科尔沁右翼中旗鑫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科尔沁右翼前旗鑫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科右前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达拉特旗有限公司、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奈曼旗国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乌兰察布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四子王旗有限公司、内蒙古清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库布其光氢治沙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金鼎光伏有限责任公司、三峡鄂尔多斯市能源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瀚峡新能源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巴林左旗有限公司、云南龙陵腊寨水电发展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云南姚安发电有限公司、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云南师宗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元谋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宾川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施甸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华坪发电有限公司、开远弘裕阳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丽江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会泽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会泽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马龙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永胜县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会理中一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普格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冕宁发电有限公司、布拖县中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金阳县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道县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乐业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天峨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融水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平南发电有限公司、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西钦州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盘州市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普安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贵阳发电有限公司、清镇长景风电有限公司、重庆市武隆区大梁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重庆市巫山县青山头新能源有限公司、重庆市巫山县成光新能源有限公司、重庆市黔江区三峡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乌兰金峰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海南州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州海锦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海南州铸玛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德令哈发电有限公司、格尔木阳光启恒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峰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德令哈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海南州捷普绿能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都兰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共和清源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格尔木绿能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扬发电有限公司、青海桑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共和启航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抽水蓄能发电（格尔木）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肃北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金昌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酒泉发电有限公司、酒泉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酒泉朝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敦煌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酒泉有限公司、张家川天源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清水发电有限公司、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昆玉市华光光晟发

电有限公司、武威光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三峡（会宁）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武威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京城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武威）发电有限公司、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新疆达坂城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鄯善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皮山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伊吾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博乐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富蕴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胡杨河发电有限公司、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复睿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杭州泰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和硕恒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静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静益鑫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吐鲁番联星新能源有限公司、岳普湖高科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图木舒克市四通新能源有限公司、图木舒克鑫昇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图木舒克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阿克苏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温宿县日月辉新能源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柯坪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新星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乌鲁木齐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吴忠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昂立（灵武）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太阳山发电有限公司、灵武市白土岗昂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同心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红寺堡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利通区五里坡发电有限公司、中宁县美橙电力有限公司、宁夏正腾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正达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宁县银变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风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绥德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米脂发电有限公司、渭南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淳化三峡新能源峡唐发电有限公司、大荔驰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府谷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黄龙发电有限公司、陕西三峡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三峡新能源榆阳发电有限公司。

（2）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税〔2008〕46号、财税〔2008〕116号、国税发〔2009〕80号等文件，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财税〔2008〕46号）（以下简称《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公司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18年	2020年	2021年	2023年	
三峡新能源微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	2020年	2021年	2023年	三峡新能源微山发电有限公司傅村街道5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乐陵市中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	2019年	2020年	2022年	乐陵中天6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新泰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	2018年	2019年	2021年	新泰一期30MW光伏发电项目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	2022年	2023年	2025年	天融风能王庄49.5MW风电场项目
乐陵市浩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	2019年	2020年	2022年	乐陵浩光6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乐陵市晶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	2019年	2020年	2022年	乐陵晶茂4.6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巨野）有限公司	2021年	2023年	2024年	2026年	巨野一期50MW风电项目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2020年	2022年	2023年	2025年	山东无棣华运黄河岛49.8MW风电项目
临朐天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	2020年	2021年	2023年	临朐48MW风电项目
诸城天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年	2020年	2021年	2023年	诸城48MW风电项目
山东沾化天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	2020年	2021年	2023年	沾化天融48MW风电项目
沾化天融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	2022年	2023年	2025年	山东滨州天融风能沾化50MW风电项目
高唐县齐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	2022年	2023年	2025年	山东高唐县姜店镇一期60MW光伏项目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青岛润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莱西南墅 20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滨州)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滨州市沾化区滨海一期 50MW 风电项目
潍坊宇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山东潍坊宇创 6MW 光伏发电项目
潍坊宇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山东潍坊宇创 4.5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蒙阴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三峡新能源蒙阴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蒙阴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三峡新能源蒙阴 1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沂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三峡新能源沂源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山东巨野 100MW 风电项目
郯城飞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东飞克郯城 50MW 风电场项目
滕州晴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晴阳新能源滕州 150MW 农光互补项目一期 50MW
三峡新能源(枣庄台儿庄区)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山东台儿庄泥沟 50mw 农光互补项目
平度市安信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7 年	平度安信电投 200mw 平价光伏上网项目
山东光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光凯 36.5mw 光伏电站项目
山东卡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卡度 10mw 光伏电站项目
山东亿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亿美 20mw 光伏电站项目
三峡新能源道县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洪塘营一期
重庆市巫山县成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巫山两坪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冕宁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铁厂乡风电场项目
布拖县中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包谷坪光伏电场项目
三峡新能源普安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普安横冲梁风电场
三峡新能源普格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洛乌沟吉留秀光伏发电项目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子越光伏项目
重庆市武隆区大梁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大梁子风电项目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双古光伏项目
重庆市巫山县青山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巫山两坪项目
清镇长景风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流长风电项目
重庆市黔江区三峡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五福岭风电场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阳江沙扒一期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阳江沙扒二至五期
三峡新能源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阳山县桔子塘风电场项目
始兴县金煦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始兴金煦一期光伏电站
始兴县金煦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始兴金煦二期光伏电站
三峡新能源施甸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云南施甸四大山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二期吉丹山项目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三期茨柯山项目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四期对门山项目
开远弘裕阳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云南开远清塘子
三峡新能源华坪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云南华坪密落槽子
丽江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云南水子坪
三峡新能源平南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广西平南朝新风电场
三峡新能源天峨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广西天峨交连岭风电场
马龙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马龙陡坡梁子 47.5MW 风电项目
会泽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云南曲靖会泽仓房 48MW 风电项目
会泽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云南曲靖会泽县 32MW 风电项目
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宾阳县古辣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广西钦州市钦南区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广西钦州市钦南区民海 300MW 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三峡新能源敦煌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敦煌 90 兆瓦并网光伏项目
张家川天源风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张家川 49.5MW 风电一期项目
三峡新能源太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太阳山风电一期
三峡新能源太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太阳山风电二期
三峡新能源绥德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陕西张家峰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米脂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米脂姬岔一期 50MW 风电项目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宜君县峡光 250MW 光伏技术领跑者项目
渭南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渭南光伏领跑基地合阳县金峪镇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大荔驰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大荔驰光新能源 100MW 光伏项目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淳化三峡新能源峡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新能源淳化 100MWp 光伏项目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通渭榜罗 200MW 风电场
三峡新能源利通区五里坡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宁夏吴忠利通区一期 200MW 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利通区五里坡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吴忠五里坡 70MW 风电项目
武威光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武威光晟 100MW 平价光伏发电项目
中宁县美橙电力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中宁县美橙电力有限公司中宁美橙 45 兆瓦光伏项目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酒泉辉阳 40MW 光伏项目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红寺堡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三峡新能源宁夏红寺堡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红寺堡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三峡新能源红寺堡大河风电场 100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同心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新能源同心发电有限公司同心鲁家窑 50 兆瓦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清水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白陀镇 60MW 风电项目
宁夏正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宁夏正达 200MW 光伏项目
中宁县银变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中宁新堡风电场 100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流沙坪一期 49.5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锡铁山矿区二期 50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流沙坪二期 100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都兰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海西州诺木洪七标段 50 兆瓦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共和清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格尔木清能 50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绿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格尔木市乌图美仁 1#地块 2020 年 10 万千瓦竞价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绿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格尔木市乌图美仁 4#地块 2020 年 10 万千瓦竞价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德令哈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德令哈一期 20MW 光伏
德令哈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峡阳 20MW 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切吉 100 兆瓦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三峡共和一期 10 兆瓦光伏电站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金峰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共和 10 兆瓦光伏项目
海南州捷普绿能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共和 10 兆瓦光伏项目
青海桑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桑鸿新能源共和一期 49.5 兆瓦风电项目
格尔木阳光启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一期 30MW 光伏电站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格尔木四期 50 兆瓦并网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富蕴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新能源布尔津县城西风电场一期 50 兆瓦项目
三峡新能源富蕴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新能源布尔津县城西风电场二期 50 兆瓦项目
三峡新能源胡杨河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新能源第七师胡杨河 124 团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复睿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复睿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100MWP 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三峡新能源六师北塔山牧场 50MWP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三峡新能源第六师北塔山牧场 200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新能源第六师北塔山牧场二期 5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肃北风电有限公司	2022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7 年	马鬃山十万千瓦风电项目
京城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瓜州安北第一风电场 C 区南 100MW 风电项目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永登县 30MW 光伏项目
宁夏风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7 年	宁夏风汇利通区扁担沟镇五里坡分散式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扬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7 年	锡铁山矿区三期 100MW 风电项目
和静益鑫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益鑫巴州和静二期 3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图木舒克市四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舒克四通 20MW 光伏电站项目
图木舒克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舒克正泰一期 20MW 光伏项目
图木舒克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舒克正泰二期 20MW 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绥德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三峡榆林绥德张家峰风电场一期(王家坪)
三峡新能源米脂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三峡新能源米脂姬岔 50MW 风电项目
渭南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渭南光伏领跑基地合阳县金峪镇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铜川光伏技术领跑基地宜君县峡光 25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淳化三峡新能源峡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三峡新能源淳化农光互补竞价光伏项目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大荔驰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大荔驰光新能源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德令哈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三峡新能源德令哈一期 2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德令哈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峡阳德令哈一期 2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海南州捷普绿能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捷普绿能 10MW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格尔木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基地 1 号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格尔木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基地 2 号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格尔木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基地 3 号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格尔木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基地 4 号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格尔木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基地 5 号项目
三峡新能源都兰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诺木洪 50MW 风电项目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绿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乌图美仁 1#地块 2020 年 20 万千瓦竞价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绿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乌图美仁 4#地块 2020 年 20 万千瓦竞价光伏项目
青海桑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海南州共和福佑 49.5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新疆三峡北塔山一期光伏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新疆北塔山风电三场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北塔山 50MW 二期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富蕴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布尔津城西风电场一期 50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富蕴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布尔津城西风电场二期 50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胡杨河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第七师胡杨河 124 团 100MW 光伏项目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复睿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复睿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100MW 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宁夏正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宁夏正达 200MW 光伏项目
三峡新能源尚义风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三峡尚义石井风电二期 49.5MW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曲阳光伏 4-1 期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曲阳光伏 4-2 期
三峡新能源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沽源县大苟营二期 5 万千瓦光伏扶贫项目
三峡新能源康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康宝 100MW 风电平价上网示范项目
三峡新能源康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康宝老章盖 150MW 风场项目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三峡新能源康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10 万平价风电
三峡新能源平山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平山白鹿三峡光伏
三峡新能源(左云)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峡电光伏电站
三峡新能源平定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峡新光伏电站
沽源县恒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九连城光伏电站
昔阳县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胡丰光伏电站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榆社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交口县祝阳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交口桃红坡镇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临西县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临西 118MW 一期项目
交口县光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交口水头镇 300 兆瓦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西静乐成阳风电场
绛县祥信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山西绛县冷口乡 54MW 风电项目
康保协合徐五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康保协合徐五林 48MW 风电项目
定州光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定州辛庄光伏项目
张北旭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旭弘辣椒沟风电场一期
张北旭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旭弘辣椒沟风电场二期
海兴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海兴协合 20MW 光伏发电项目
响水长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响水近海 202MW 风电场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三峡新能源江苏大丰 300MW 海上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三峡新能源江苏大丰 H8-2#300MW 海上风电工程项目
三峡新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如东 H6#海上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如东 H10#海上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泗洪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泗洪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福清兴化湾一期项目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福清兴化湾二期项目
三峡新能源闽清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闽清上莲 48MW 风电场
三峡新能源永安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福建省永安贡川 48MW 风电项目
福州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长乐一期项目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三峡新能源建瓯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筹岭风电场项目
三峡新能源屏南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屏南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桐城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桐城黄甲 49.5MW 风电项目
社旗国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社旗下洼乡风电场二期
三峡新能源舒城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舒城庐镇 21MW 风电项目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安徽巢湖苏湾 50MW 荒山综合治理光伏项目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安徽省巢湖栏杆集 50MW 荒山综合治理光伏项目
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宿州符离光伏 50mw
三峡新能源淮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安徽省潘一矿采煤沉陷区水面光伏电站(150MW)工程
灵宝华祥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灵宝市苏村乡梨子沟风电场项目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金寨龙窝光伏项目
南召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南召县皇后风电场工程项目
鹤壁鹏越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鹤山区姬家山 150 兆瓦风电场项目
湖州吴兴盛林电力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湖州市吴兴区东林镇 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乐清正泰 1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工控园区 398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和风涡阳县包河与武家河风电场项目
蒙城县贝斯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安徽北控蒙城县陈桥风电场
修水县万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修水眉毛山风电场项目
怀远县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风电项目一期
怀远县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风电项目二期
亳州市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安徽亳州譙北风电场项目
亳州市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安徽亳州譙东风电场项目
颍上三峡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颍上黄坝 50MW 风电场项目
新蔡豫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新蔡 19mw 分散式风电场项目、新蔡 100mw 平价风电项目
长垣市云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长垣明阳常村 40MW 风电场
利辛县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7 年	安徽利辛 50mw 风电项目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开封平煤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祥符南 31MW 舒风风电场、祥符东 35MW 奕风风电场
光山茗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光山县砖桥镇 27MW 风电项目
确山江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确山县马尾山 50MW 风电场项目
灵宝富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灵宝市苏村梨子沟 17.6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灵宝富大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灵宝市故县 37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如东 H10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如东 H6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金湖国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金湖银涂 99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万安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万安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
灌云蒙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灌云蒙能建 50MW 风电场项目
修水县万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修水眉毛山 50.6MW 风电场项目
三峡新能源建瓯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建瓯筹岭 48MW 风电场项目
三峡新能源闽清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闽清上莲 48MW 风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屏南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屏南灵峰 40MW 风电场项目
三峡新能源永安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永安贡川 48MW 风电项目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兴化湾一期项目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兴化湾二期项目
福州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长乐 A 区项目
三峡新能源大连发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大连市庄河 III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三峡新能源富裕风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富裕友谊一期 10MWp 光伏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富裕风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富裕友谊二期 10MWp 光伏发电项目
大安三峡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大安三峡光伏扶贫与畜牧业相结合并网发电项目
葫芦岛全方新能源风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葫芦岛岳家屯 (48MW) 风电项目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双辽 30 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双辽庆达与菌类大棚相结合光伏发电项目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双辽庆达与畜牧业相结合 100MWp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双辽庆达与畜牧业相结合 100MWp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二批次 30MW

公司名称	免征期		减征期		备注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双辽庆达与畜牧业相结合 100MWp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二批次 40MW
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宁升光伏电站
三峡新能源富裕风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中和风电场
大安三峡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大安三峡光伏扶贫与畜牧业相结合并网发电项目
三峡新能源阜蒙县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三峡新能源阜蒙伊吗图 8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阜新市新阳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阜新市 500MW 光伏平价上网基地—新阳 7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奈曼旗国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奈曼旗国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MW 风电供热项目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乌拉特中旗一期 200MW 风电项目
科尔沁右翼前旗鑫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科尔沁右翼前旗鑫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67.3mwp 光伏扶贫发电项目
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内蒙古克旗骆驼台风电场 300MW 风电项目
二连浩特市天宏阳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二连浩特一期 10MWp 光伏发电项目
二连浩特市天宏阳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二连浩特二期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科尔沁右翼中旗鑫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科尔沁右翼中旗鑫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9.5mwp 光伏扶贫发电项目
科右前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科右前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MWP 光伏农业发电项目
库伦旗协力光伏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库伦旗 23.2MW 光伏扶贫项目
内蒙古清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内蒙古察右中旗 40MWp 光伏扶贫新村项目（一期）
内蒙古清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内蒙古察右中旗 40MWp 光伏扶贫新村项目（二期）
三峡新能源达拉特旗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三峡新能源达拉特光伏发电领跑奖励基地 10 万千瓦 2 号项目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5,958,670,636.70	13,034,439,936.28
其他货币资金	50,464,733.56	56,294,137.52
合计	16,009,135,370.26	13,090,734,073.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4,908,920.24	4,573,524.29

其他说明：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3,000,000.00	3,000,000.00
林业复垦保证金	47,185,161.37	53,014,604.43
保函保证金	257,325.00	257,325.00
合计	50,442,486.37	56,271,929.4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672,609,286.43
1 至 2 年	7,457,346,973.51
2 至 3 年	4,526,454,177.7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55,620,133.22
4 至 5 年	578,645,170.55
5 年以上	246,510,943.89
合计	27,637,186,685.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6,427,592.57	0.86	76,892,493.79	32.52	159,535,098.78	160,367,397.93	0.81	56,277,109.19	35.09	104,090,288.7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400,759,092.73	99.14	889,634,940.92	3.25	26,511,124,151.81	19,551,680,682.05	99.19	568,095,542.53	2.91	18,983,585,139.52
其中：										
其中：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25,560,450,857.43	92.49	881,911,136.53	3.45	24,678,539,720.90	18,297,209,420.23	92.82	563,550,579.64	3.08	17,733,658,840.59
标杆电费组合	1,712,907,985.73	6.20	6,636,899.82	0.39	1,706,271,085.91	1,095,069,095.35	5.56	3,302,276.20	0.30	1,091,766,819.15
其他组合	127,400,249.57	0.45	1,086,904.57	0.85	126,313,345.00	159,402,166.47	0.81	1,242,686.69	0.78	158,159,479.78
合计	27,637,186,685.30	100.00	966,527,434.71		26,670,659,250.59	19,712,048,079.98	100.00	624,372,651.72		19,087,675,428.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4,697,086.97	14,697,086.97	100.00	收回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21,730,505.60	62,195,406.82	28.05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合计	236,427,592.57	76,892,493.79	32.5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标杆电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82,761,993.23	5,129,600.19	0.30
1-2 年	30,145,992.50	1,507,299.63	5.00
合计	1,712,907,985.73	6,636,899.8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中: 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802,098,351.52	32,127,499.30	0.30
1-2 年	7,281,101,661.12	241,004,464.99	3.31
2-3 年	4,510,821,684.11	293,041,106.17	6.50
3-4 年	2,155,580,133.22	206,941,614.41	9.60
4-5 年	578,655,170.55	72,852,726.99	12.59
5 年以上	232,193,856.91	35,943,724.67	15.48
合计	25,560,450,857.43	881,911,136.5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2,406,551.24	337,219.65	0.30
1-2 年	14,993,698.33	749,684.92	5.00
合计	127,400,249.57	1,086,904.5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6,277,109.19	20,615,384.60				76,892,493.7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68,095,542.53	279,206,887.50		42,332,510.89		889,634,940.92
合计	624,372,651.72	299,822,272.10		42,332,510.89		966,527,434.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055,419,887.07	7.44	32,968,606.66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1,731,867,663.33	6.27	108,922,591.38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730,969,869.32	6.26	64,795,497.19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96,674,061.93	6.14	48,150,440.14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556,607,642.09	5.63	25,664,974.93
合计	8,771,539,123.74	31.74	280,502,110.3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24,860,676.01	374,470,842.74
合计	324,860,676.01	374,470,842.7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40,782,073.72	75.01	1,158,827,596.57	78.75
1 至 2 年	768,463,297.28	21.03	245,103,962.79	16.66
2 至 3 年	98,266,920.51	2.69	22,866,936.18	1.55
3 年以上	46,400,315.57	1.27	44,760,085.38	3.04
合计	3,653,912,607.08	100.00	1,471,558,580.9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长江重庆航道工程局	38,591,963.35	2-3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7,255,118.74	1-2 年、2-3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6,858,260.00	4-5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0,605,000.00	5 年以上	合同未执行完毕
小计	104,310,342.0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06,272,328.82	1 年以内、1-2 年	16.59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1,901,570.60	1 年以内、1-2 年	10.45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33,872,769.2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9.14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237,490,700.00	1 年以内	6.50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0,000,000.00	1 年以内	5.47
合计	1,759,537,368.70		48.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518,738.50	5,210,671.68
应收股利	186,436,486.25	4,215,500.00
其他应收款	1,012,738,630.70	819,917,868.47
合计	1,209,693,855.45	829,344,040.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761,225.38	1,521,292.50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其他	8,757,513.12	3,689,379.18
合计	10,518,738.50	5,210,671.68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8,255,500.00	3,960,000.00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5,500.00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180,986.25	
合计	186,436,486.25	4,215,5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680,826,946.22
1 至 2 年	119,824,218.43
2 至 3 年	19,224,943.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4,205,686.92
4 至 5 年	44,144,984.54
5 年以上	71,151,654.94
合计	1,069,378,434.25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3,514,389.44	14,562,114.34
保证金	580,823,907.05	661,362,893.27
备用金	2,155,407.54	4,366,412.39
代垫款	117,840,042.89	29,321,005.80
往来款	174,692,636.13	150,580,283.89
线路补贴	4,883,588.49	4,863,588.49
其他	175,468,462.71	8,931,386.61
合计	1,069,378,434.25	873,987,684.79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8,489,244.15		5,580,236.17	54,069,480.3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34,330.47		30,450.00	2,664,780.47
本期转回	94,457.24			94,457.2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51,029,117.38		5,610,686.17	56,639,803.5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7,842,406.17					37,842,406.17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6,227,074.15	2,664,780.47	94,457.24			18,797,397.38
合计	54,069,480.32	2,664,780.47	94,457.24			56,639,803.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锦旗能源局	保证金	330,000,000.00	1 年以内	30.86	
四子王旗财政局	保证金	75,000,000.00	1 年以内	7.01	
铜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证金	50,000,000.00	3-4 年	4.68	
四子王旗人民政府	代垫款	40,211,161.07	1 年以内, 1-2 年	3.76	845,512.13

渭南市新能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34,000,000.00	3-4 年	3.18	
合计		529,211,161.07		49.49	845,512.13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备品备件	189,025,781.49	2,305,802.67	186,719,978.82	133,269,120.45	2,305,802.67	130,963,317.78
合计	189,025,781.49	2,305,802.67	186,719,978.82	133,269,120.45	2,305,802.67	130,963,317.7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行成本						
备品备件	2,305,802.67					2,305,802.67
合计	2,305,802.67					2,305,802.6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176,641,533.94	10,258,970.32
预缴增值税费	103,533.68	708,364.28
预缴所得税	2,218,868.97	17,566,017.66
预缴其他税费	87,149.88	20,569.66
合计	179,051,086.47	28,553,921.9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Marpani Solar 10. S. L.	118,248,875.78		118,248,875.78	121,511,128.72		121,511,128.72
CTG Zener, S. L.	35,321,092.76		35,321,092.76	35,483,731.50		35,483,731.50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合计	153,569,968.54		153,569,968.54	156,994,860.22		156,994,860.22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4,418,206, 339.47			152,231,644. 34	7,804,514.4 2	59,107,845.9 7	88,180,98 6.25			4,549,169,35 7.95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 司	3,578,906, 818.19			109,406,415. 89	4,769,815.8 3	14,786,493.9 7				3,707,869,54 3.88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390,352,7 60.80			-3,085,864.47		64,507.60				387,331,403. 93
马关拉气发电有限责 任公司	83,184,44 7.55			3,009,870.56			5,148,000. 00			81,046,318.1 1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27,655,98 6.11			1,694,450.88		-2,900.87				29,347,536.1 2
润峡阳光（青岛）私 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65,357. 19			-578,592.36						786,764.83
润峡招赢（湖北）新 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306,0 41.63	73,670,58 0.00		10,019,368.8 5						238,995,990. 48

阳光润峡（青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684,773.34			-81,979.34						58,602,794.00	
阳江海上风电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1,577,494.47			5,448,674.53						727,026,169.00	
中铁福船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3,943,747.82			2,423,027.71				40,000,000.00		56,366,775.53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96,051,501.33			15,416,512.80		659.10		14,000,000.00		97,468,673.23	
福建省三川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1,085,522,081.10			114,205,043.45				78,000,000.00		1,121,727,124.55	
福建省福能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1,195,624,485.45	122,500,000.00		118,807,193.19						1,436,931,678.64	
江苏御风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2,570,006.52			-2,924.48						2,567,082.04	
东方三峡（江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905,557.97			-125,307.02						3,780,250.95	
Marpani Solar 10. S.L.	361,743,877.25			57,402,184.27						419,146,061.52	
CTG Zener, S.L.	56,017,198.47			17,046,763.72						73,063,962.19	
乌海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59,996,750.84			-27,844.83						59,968,906.01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1,811,072,492.17			61,344,092.24						1,872,416,584.41	
大连太平湾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1,974.30						5,001,974.30	
中能智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5,968,325.47		623,095.97						46,591,421.44	
中交海峰风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江三峡集团江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6,600,000.00		-1,029,008.75						5,570,991.25	
阜阳海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3,500,000.00								43,500,000.00	
太阳海缆(东山)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小计	14,201,687,717.67	437,238,905.47		664,148,791.45	12,574,330.25	73,956,605.77	225,328,986.25			15,164,277,364.36	
合计	14,201,687,717.67	437,238,905.47		664,148,791.45	12,574,330.25	73,956,605.77	225,328,986.25			15,164,277,364.36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425,475,611.13	375,073,886.77
合计	425,475,611.13	375,073,886.77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丹江口水利枢纽小水电有限公司		5,865,700.56			长期持有	
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7,789,684.32			长期持有	
吉林省地方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91,024,376.60			长期持有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63,130,941.63			长期持有	
天台县龙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3,106,569.14		长期持有	
文山马鹿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50,843.28	9,827,440.22			长期持有	
保山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47,618.00		长期持有	
东方海洋工程（舟山）有限公司		58,498.76			长期持有	
首都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71,793.07		长期持有	
冀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1,304.29		长期持有	
河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678.04			长期持有	
甘肃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长期持有	
青海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366.34			长期持有	
辽宁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8,771.46			长期持有	
合计	1,750,843.28	187,724,457.93	3,487,284.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3,204,056.42	1,074,172,478.51
合计	1,103,204,056.42	1,074,172,478.51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87,325,653.58	310,783,795.94		1,898,109,449.52
2.本期增加金额	778,673.59	295,207.50		1,073,881.09
(1) 外购	778,673.59	295,207.50		1,073,881.09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455,388.31			7,455,388.3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7,455,388.31			7,455,388.31
4.期末余额	1,580,648,938.86	311,079,003.44		1,891,727,942.3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1,266,511.91	33,137,089.42		214,403,601.33
2.本期增加金额	20,338,175.86	3,259,034.81		23,597,210.67
(1) 计提或摊销	20,338,175.86	3,259,034.81		23,597,210.67
3.本期减少金额	530,783.96			530,783.9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530,783.96			530,783.96
4.期末余额	201,073,903.81	36,396,124.23		237,470,028.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79,575,035.05	274,682,879.21		1,654,257,914.26
2.期初账面价值	1,406,059,141.67	277,646,706.52		1,683,705,848.1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4,195,346.69	正在办理中
合计	54,195,346.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2,169,218,555.98	89,047,303,179.36
固定资产清理	5,040,494.86	5,044,426.26
合计	122,174,259,050.84	89,052,347,605.62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 初余额	9,686,445,537. 58	102,029,994,80 9.95	180,031,272 .61	485,313,471 .23	756,507,287 .68	113,138,292.37 9.05
2.本 期增加金 额	4,272,270,480. 08	33,248,802,652. 51	13,010,334. 82	48,357,819. 39	3,360,339.5 9	37,585,801,626. 39
(1) 购置	1,805,785,301. 48	11,719,869,507. 45	10,914,438. 85	37,924,900. 03	3,360,339.5 9	13,577,854,487. 40
(2) 在建工 程转入	2,302,373,526. 98	20,385,654,599. 06	417,242.42	9,122,864.9 9		22,697,568,233. 45
(3) 企业合 并增加	164,111,651.62	1,143,278,546.0 0	1,678,653.5 5	1,310,054.3 7		1,310,378,905.5 4
3.本 期减少金 额	30,423,209.33	178,002,828.82	1,022,576.6 3	1,747,072.2 9	3,514,347.8 0	214,710,034.87
(1) 处置或 报废		2,340,068.71	887,576.63	522,997.33	6,322.04	3,756,964.71

其他	(2)	30,423,209.33	175,662,760.11	135,000.00	1,224,074.96	3,508,025.76	210,953,070.16
4.期末余额		13,928,292,808.33	135,100,794,633.64	192,019,030.80	531,924,218.33	756,353,279.47	150,509,383,970.5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04,774,391.80	21,603,432,696.66	101,251,131.86	203,208,425.15	56,903,461.77	23,669,570,107.24
2.本期增加金额		267,745,205.24	3,927,545,157.61	17,413,733.95	34,252,331.17	15,275,906.74	4,262,232,334.71
（1）计提	(1)	267,745,205.24	3,927,545,157.61	15,973,220.15	33,331,657.11	15,261,710.74	4,259,856,950.85
（2）其他	(2)			1,440,513.80	920,674.06	14,196.00	2,375,383.86
3.本期减少金额		2,761,891.23	6,894,541.70	972,211.21	1,578,359.08	849,116.59	13,056,119.81
（1）处置或报废	(1)		414,836.27	850,098.78	490,976.38	4,926.32	1,760,837.75
（2）其他	(2)	2,761,891.23	6,479,705.43	122,112.43	1,087,382.70	844,190.27	11,295,282.06
4.期末余额		1,969,757,705.81	25,524,083,312.57	117,692,654.60	235,882,397.24	71,330,251.92	27,918,746,322.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979,220.36	391,426,372.09		13,500.00		421,419,092.45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1)						
4.期末余额		29,979,220.36	391,426,372.09		13,500.00		421,419,092.4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928,555,882.16	109,185,284,948.98	74,326,376.20	296,028,321.09	685,023,027.55	122,169,218,555.98
2.期初账面价值		7,951,691,925.42	80,035,135,741.20	78,780,140.75	282,091,546.08	699,603,825.91	89,047,303,179.3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274,203,170.74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274,203,170.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5,034,528.67	5,034,528.67
运输设备	2,870.96	6,891.16
电子设备	3,006.43	3,006.43
其他设备	88.80	
合计	5,040,494.86	5,044,426.26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8,220,962,531.79	57,504,548,422.58
工程物资		
合计	38,220,962,531.79	57,504,548,422.58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四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4,754,273,529.14		4,754,273,529.14	4,040,439,410.30		4,040,439,410.30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三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4,535,735,770.43		4,535,735,770.43	5,599,133,788.90		5,599,133,788.90
三峡广东阳江阳西沙扒五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4,351,074,112.79		4,351,074,112.79	3,951,198,896.42		3,951,198,896.42
明阳阳江沙扒 300MW 科研示范项目	4,076,536,110.20		4,076,536,110.20	-		-
三峡新能源阳西沙扒二期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2,887,858,915.71		2,887,858,915.71	4,798,377,853.99		4,798,377,853.99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10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1,515,312,485.03		1,515,312,485.03	5,607,575,864.96		5,607,575,864.96
三峡新能源江苏如东 H6 (400MW) 海上风电项目	1,198,175,426.29		1,198,175,426.29	5,828,430,116.10		5,828,430,116.10
哈尔滨阿城风电平价上网项目	846,893,911.82		846,893,911.82	565,013,087.50		565,013,087.50
金湖银涂 99MW 风电项目	612,702,594.25		612,702,594.25	591,419,047.07		591,419,047.07
重庆黔江五福岭风电	541,302,161.33		541,302,161.33	401,167,302.31		401,167,302.31
长乐外海海上风电场 A 区项目	65,411,404.02		65,411,404.02	4,692,517,352.79		4,692,517,352.79
三峡新能源江苏大丰 H8-2#300MW 海上风电工程项目				4,414,987,617.67		4,414,987,617.67
三峡乌兰察布新一代电网友好绿色电站示范项目一期				2,514,653,530.78		2,514,653,530.78
浑源县源阳 200MW 项目				910,671,868.21		910,671,868.21

其他项目	12,835,686,1 10.78		12,835,686,1 10.78	13,588,962,6 85.58		13,588,962, 685.58
合计	38,220,962,5 31.79		38,220,962,5 31.79	57,504,548,4 22.58		57,504,548, 422.5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 增加 金额	本期 转入 固定 资产 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	工 程 进 度	利 息 资 本 化 累 计 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 金 来 源
三峡广东阳 江阳西沙扒 四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 项目	5,552,0 73,000. 00	4,040,4 39,410. 30	713,8 34,118 .84			4,754 ,273, 529.1 4	85.87	85. 87	155,9 41,91 8.89	56,89 0,168 .04	3.96	自有 资金、 借款、 募股 资金
三峡广东阳 江阳西沙扒 三期 400MW 海上风电场 项目	7,245,9 17,100. 00	5,599,1 33,788. 90	681,6 39,03 1.84	1,745, 037,0 50.31		4,535 ,735, 770.4 3	87.28	87. 28	185,7 78,58 6.65	62,32 0,814 .92	4.37	自有 资金、 借款、 募股 资金
三峡广东阳 江阳西沙扒 五期 300MW 海上风电场 项目	5,531,4 71,000. 00	3,951,1 98,896. 42	399,8 75,21 6.37			4,351 ,074, 112.7 9	78.68	78. 68	128,3 08,44 4.10	49,25 2,082 .79	4.13	自有 资金、 借款、 募股 资金
明阳阳江沙 扒 300MW 科 研示范项目	5,939,5 56,100. 00		5,449, 710,5 27.57	1,373, 174,4 17.37		4,076 ,536, 110.2 0	91.75	91. 9	355,7 14,51 5.10	76,94 0,909 .27	3.53	自有 资金、 借款
三峡新能源 阳西沙扒二 期 400MW 海 上风电项目	7,536,6 10,000. 00	4,798,3 77,853. 99	401,8 01,25 6.85	2,271, 321,0 56.24	40,99 9,138 .89	2,887 ,858, 915.7 1	84.63	84. 63	197,6 64,00 3.09	50,10 8,951 .66	4.66	自有 资金、 借款、 募股 资金

三峡新能源 江苏如东 H10 (400MW) 海上风电项 目	7,394,3 22,800. 00	5,607,5 75,864. 96	886,6 92,02 6.71	4,978, 955,4 06.64		1,515 ,312, 485.0 3	87.83	87. 83	151,9 63,45 3.90	36,62 2,313 .33	0.04	自有 资金、 借款、 募股 资金
三峡新能源 江苏如东 H6 (400MW) 海上风电项 目	7,350,6 09,300. 00	5,828,4 30,116. 10	658,7 98,85 4.40	5,289, 053,5 44.21		1,198 ,175, 426.2 9	88.25	88. 25	150,5 10,26 1.18	25,76 7,344 .54	0.04	自有 资金、 借款、 募股 资金
哈尔滨阿城 风电平价上 网项目	1,820,0 00,000. 00	565,01 3,087.5 0	281,8 80,82 4.32			846,8 93,91 1.82	46.53	46. 53	18,56 4,114 .34	9,519 ,026. 78	0.02	自有 资金、 借款
金湖银涂 99MW 风电 项目	792,000 ,000.00	591,41 9,047.0 7	21,28 3,547. 18			612,7 02,59 4.25	77.36	77. 36	36,83 2,421 .33	11,47 5,902 .78	0.04	自有 资金、 借款
重庆黔江五 福岭风电	653,478 ,300.00	401,16 7,302.3 1	140,1 34,85 9.02			541,3 02,16 1.33	82.83	82. 83	9,249 ,895. 39	6,826 ,438. 87	3.9	自有 资金、 借款
长乐外海海 上风电场 A 区项目	6,119,0 00,000. 00	4,692,5 17,352. 79	975,4 86,49 3.80	5,602, 592,4 42.57		65,41 1,404 .02	98	98	97,50 3,033 .34	34,17 3,006 .97	0.35	自有 资金、 借款、 募股 资金
合计	55,935,0 37,600.0 0	36,075, 272,72 0.34	10,611, 136,75 6.90	21,260, 133,91 7.34	40,99 9,138 .89	25,38 5,276 ,421. 01			1,488 ,030, 647.3 1	419,8 96,95 9.9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98,924,827.57	114,607,259.37	3,456,085,796.58	25,114,133.76	5,694,732,017.28
2.本期增加金额	112,183,039.84	288,303.24	176,829,744.51	1,671,461,777.52	1,960,762,865.11
(1)租入	39,456,214.84		120,361,785.69	817,770,566.23	977,588,566.76
(2)转入	473,160.00			707,980,353.51	708,453,513.51
(3)企业合并增加	72,253,665.00	235,101.27	56,467,958.82	145,710,857.78	274,667,582.87
(4)其他增加		53,201.97			53,201.97
3.本期减少金额		1,026,946.37	99,219,512.07	1,243,813,096.89	1,344,059,555.33
(1)租赁到期		1,026,946.37	99,219,512.07	1,243,813,096.89	1,344,059,555.33
4.期末余额	2,211,107,867.41	113,868,616.24	3,533,696,029.02	452,762,814.39	6,311,435,327.0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3,049,523.23	22,029,003.35	311,253,647.24	1,220,671.37	407,552,845.19
2.本期增加金额	33,551,925.12	9,334,834.62	40,440,001.13	64,622,308.89	147,949,069.76
(1)计提	33,315,781.37	9,334,834.62	40,440,001.13	50,210,714.26	133,301,331.38
(2)转入	236,143.75			14,411,594.63	14,647,738.38
3.本期减少金额		586,422.01	21,467,653.76	41,311,243.86	63,365,319.63
(1)处置					
(2)租赁到期		586,422.01	21,467,653.76	41,311,243.86	63,365,319.63
4.期末余额	106,601,448.35	30,777,415.96	330,225,994.61	24,531,736.40	492,136,595.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计 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处 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2,104,506,41 9.06	83,091,200.28	3,203,470,034.4 1	428,231,077.9 9	5,819,298,73 1.74
2.期初 账面价值	2,025,875,30 4.34	92,578,256.02	3,144,832,149.3 4	23,893,462.39	5,287,179,17 2.09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及海域使 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 额	1,711,308,767. 70	88,318,968.2 0		114,177,69 9.47	1,913,805,435.37
2.本期增 加金额	320,082,600.1 5	5,123,311.49	2,366,893,30 8.00	7,463.00	2,692,106,682.64
(1)购置	116,700,084.1 3	566,621.40		7,463.00	117,274,168.53
(2)内部 研发				0.00	0.00
(3)企业 合并增加	67,915,619.46	4,273,504.25	2,366,893,30 8.00		2,439,082,431.71
(4)其 他	135,466,896.5 6	283,185.84			135,750,082.40
3.本期减 少金额		36,432.57			36,432.57
(1)处置		36,432.57			36,432.57
4.期末余额	2,031,391,367. 85	93,405,847.1 2	2,366,893,30 8.00	114,185,16 2.47	4,605,875,685.4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1,102,972.05	16,551,975.85		8,340,920.47	175,995,868.37
2.本期增加金额	45,673,316.40	3,460,572.16	50,427,866.66	1,955,096.30	101,516,851.52
(1) 计提	45,673,316.40	3,460,572.16	50,427,866.66	1,955,096.30	101,516,851.5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6,776,288.45	20,012,548.01	50,427,866.66	10,296,016.77	277,512,719.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34,615,079.40	73,393,299.11	2,316,465,441.34	103,889,145.70	4,328,362,965.55
2.期初账面价值	1,560,205,795.65	71,766,992.35		105,836,779.00	1,737,809,567.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67,212,136.4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67,212,136.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北京京能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65,456,274.28					65,456,274.28
北京兴启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8,791,368.96					8,791,368.96
大安润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45,064.36					30,045,064.36
内蒙古京能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6,410,400.00					96,410,400.00
商都县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36,323,044.47					36,323,044.47
维西龙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00,113.49					8,300,113.49
伊春太阳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275,681.79					2,275,681.79
云南省龙陵县欧华水电有限公司	113,234,904.20					113,234,904.20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4,404,830.12					44,404,830.12
南召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9,389,042.46					129,389,042.46
湖州吴兴盛林电力有限公司	59,416,854.31					59,416,854.31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2,830,261.12					122,830,261.12
马龙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263,008.70					2,263,008.70
会泽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972,409.17					2,972,409.17
平原县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49,498,872.10					49,498,872.10
海兴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3,820,505.64					13,820,505.64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3,125,605.53					23,125,605.53
会泽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331,950.83					11,331,950.83
广西钦州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98,700.81					2,198,700.81
江山正泰林农光伏发展有限公司	129,638,764.82					129,638,764.82
修水县万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279.16					2,027,279.16
高唐县齐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6,121,692.43					16,121,692.43
金湖国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5,275,543.44					5,275,543.44
康保协合徐五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6,421,832.99					46,421,832.99
武威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7,198,065.25					7,198,065.25
青海桑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8,332,544.14					68,332,544.14
定州光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806,915.45					20,806,915.45
黑龙江宏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955,978.54					3,955,978.54
中宁县银变新能源有限公司	106,970,479.16					106,970,479.16
内蒙古清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669,095.63					37,669,095.63

北京百年亿豪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67,360,635.45				367,360,635.45
阜新市新阳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6,187,899.70				6,187,899.70
北京合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15,065.78				715,065.78
平度市安信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11,876,473.90				11,876,473.90
京城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8,612,523.40				18,612,523.40
灵宝富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188,769.76			5,188,769.76
灵宝富大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417,371.40			2,417,371.40
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4,962,544.64			14,962,544.64
灌云蒙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094,706.05			15,094,706.05
开封平煤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19,477,976.07			19,477,976.07
利辛县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9,660,889.26			9,660,889.26
山东亿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22,073.66			4,422,073.66
山东光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351,702.64			10,351,702.64
山东卡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44,169.22			1,944,169.22
武乡县晶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076,636.04			7,076,636.04
合计	1,699,259,681.58	90,596,838.74			1,789,856,520.32

注 1：2022 年 1 月，本集团自灵宝东方风电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灵宝富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宝富达”）100%股权，支付对价 8,954,496.02 元，大于取得的灵宝富达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188,769.76 元计入商誉。

注 2：2022 年 1 月，本集团自灵宝东方风电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灵宝富大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宝富大”）100%股权，支付对价 12,390,229.96 元，大于取得的灵宝富大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417,371.40 元计入商誉。

注 3：2022 年 1 月，本集团自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江明阳”）100%股权，支付对价 1,757,415,000.00 元，大于取得的阳江明阳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4,962,544.64 元计入商誉。

注 4：2022 年 2 月，本集团自山东长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灌云蒙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灌云蒙能”）100%股权，支付对价 88,618,003.60 元，大于取得的灌云蒙能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5,094,706.05 元计入商誉。

注 5：2022 年 2 月，本集团自开封平北新能源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开封平煤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北控”）50%股权，支付对价 44,550,000.00 元，大于取得的平煤北控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9,477,976.07 元计入商誉。

注 6：2022 年 4 月，本集团自锐电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利辛县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辛锐风”）100%股权，支付对价 4,500,180.00 元，大于取得的利辛锐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9,660,889.26 元计入商誉。

注 7: 2022 年 5 月, 本集团自山东象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山东亿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山东亿美”) 45% 股权, 支付对价 12,285,000.00 元, 大于取得的山东亿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4,422,073.66 元计入商誉。

注 8: 2022 年 5 月, 本集团自山东象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山东光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山东光凯”) 45% 股权, 支付对价 33,435,000.00 元, 大于取得的山东光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0,351,702.64 元计入商誉。

注 9: 2022 年 5 月, 本集团自山东象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山东卡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山东卡度”) 45% 股权, 支付对价 8,280,000.00 元, 大于取得的山东卡度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944,169.22 元计入商誉。

注 10: 2022 年 5 月, 本集团自深圳市致信博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武乡县晶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武乡晶曜”) 100% 股权, 支付对价 49,300.00 元, 大于取得的武乡晶曜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7,076,636.04 元计入商誉。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大安润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045,064.36					30,045,064.36
维西龙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00,113.49					8,300,113.49
伊春太阳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275,681.79					2,275,681.79
云南省龙陵县欧华水电有限公司	113,234,904.20					113,234,904.20
合计	153,855,763.84					153,855,763.8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 (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 如适用) 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线路使用费	28,405,946.22	24,672,583.73	962,214.26		52,116,315.69

土地相关费用	71,631,816.65		1,916,201.99	4,999.98	69,710,614.68
装修费	2,748,395.23		355,100.70		2,393,294.53
汇集站分摊款	41,830,859.84		1,024,659.24		40,806,200.60
道路修建费	7,520,000.00	120,000.00	294,682.80		7,345,317.20
其他	2,470,478.56	15,569,976.69	1,531,957.87		16,508,497.38
合计	154,607,496.50	40,362,560.42	6,084,816.86	4,999.98	188,880,240.08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0,938,725.72	153,919,797.56	672,310,453.14	105,413,625.7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615,648.23	1,653,912.06	31,760,382.50	7,940,095.63
可抵扣亏损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36,127.65	50,419.15	336,127.65	50,419.15
企业合并过程中产生的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小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	1,724,186,362.28	431,046,590.57	1,574,914,651.48	360,527,391.60
合计	2,662,076,863.88	586,670,719.34	2,279,321,614.77	473,931,532.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079,124,017.58	1,019,781,004.39	4,016,842,810.12	1,004,210,702.5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3,885,619.35	45,971,404.84	133,854,316.99	33,463,270.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74,413,662.87	143,603,415.72	545,369,747.47	136,342,436.86
合计	4,837,423,299.80	1,209,355,824.95	4,696,066,874.58	1,174,016,409.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0,408,183.23	576,223,128.39
可抵扣亏损	1,279,173,415.33	1,206,382,056.40
合计	1,459,581,598.56	1,782,605,184.7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7,382,714.17	14,591,897.10	
2023 年度	71,220,378.51	71,220,378.51	
2024 年度	441,573,123.96	441,573,123.96	
2025 年度	502,153,666.42	502,153,666.42	
2026 年度	176,842,990.41	176,842,990.41	
2027 年度	80,000,541.86		
合计	1,279,173,415.33	1,206,382,056.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	8,745,305,099.64		8,745,305,099.64	9,647,633,527.32		9,647,633,527.32

项目前期费用	100,639,556.38		100,639,556.38	28,447,086.73		28,447,086.73
其他	1,048,412,519.35		1,048,412,519.35	913,347,702.00		913,347,702.00
合计	9,894,357,175.37		9,894,357,175.37	10,589,428,316.05		10,589,428,316.05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36,199,92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1,900,000.00	
信用借款	1,291,687,600.00	5,494,191,400.00
合计	2,139,787,520.00	5,524,191,4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0,395,704.03
银行承兑汇票	2,296,900,384.18	2,864,986,582.11
合计	2,296,900,384.18	3,015,382,286.1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481,847,000.11	14,691,775,002.67
1-2年（含2年）	6,076,189,261.10	2,228,116,468.77
2-3年（含3年）	1,053,339,480.88	810,257,536.00
3年以上	1,501,177,897.69	1,128,388,957.93
合计	21,112,553,639.78	18,858,537,965.3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1,035,944,883.92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70,682,941.39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01,326,784.07	未达到付款条件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378,730,368.14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	333,506,979.36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3,120,191,956.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040,602.68	671,502.86
合计	1,040,602.68	671,502.8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2,269,732.04
合计		2,269,732.0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229,122.63	519,046,973.44	519,817,957.13	71,458,138.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106,371.78	72,106,371.78	
三、辞退福利	182,000.00	10,733.91	192,733.9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9,980.82	9,980.82	
五、其他				
合计	72,411,122.63	591,174,059.95	592,127,043.64	71,458,138.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7,940.00	346,062,506.04	346,240,446.04	
二、职工福利费		29,560,533.36	29,560,533.36	
三、社会保险费	1,459,615.50	78,991,201.31	79,101,079.85	1,349,736.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59,615.50	66,509,041.03	66,618,919.57	1,349,736.96
工伤保险费		1,775,597.03	1,775,597.03	
生育保险费		504,195.97	504,195.97	
其他		10,202,367.28	10,202,367.28	
四、住房公积金		48,279,359.12	48,279,359.1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591,567.13	15,936,488.46	16,419,653.61	70,108,401.98
六、短期带薪缺勤		3,372.51	3,372.51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13,512.64	213,512.64	
合计	72,229,122.63	519,046,973.44	519,817,957.13	71,458,138.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9,843,018.73	59,843,018.73	
2、失业保险费		5,602,446.64	5,602,446.64	
3、企业年金缴费		6,660,906.41	6,660,906.41	
合计		72,106,371.78	72,106,371.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0,952,445.77	62,649,003.3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86,808,725.17	136,774,213.15
个人所得税	1,457,808.08	45,142,678.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1,599.04	2,484,099.94
房产税	5,882,435.41	4,796,342.48
土地使用税	4,908,616.73	7,842,915.67
教育费附加	2,186,332.66	2,693,708.11
其他税费	17,632,747.08	7,951,069.96
合计	301,730,709.94	270,334,031.4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23,911,651.25	266,658,753.71
应付股利	751,744,848.75	2,798,310.15
其他应付款	3,359,759,355.95	3,363,734,299.86
合计	4,535,415,855.95	3,633,191,363.72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55,200,704.10	122,939,129.76
企业债券利息	64,449,433.33	132,456,250.0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086,753.70	4,429,805.0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其他利息		
其他利息	174,760.12	6,833,568.86
合计	423,911,651.25	266,658,753.7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51,744,848.75	2,798,310.15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751,744,848.75	2,798,310.1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押金及保证金	446,734,047.72	547,874,033.01
销售返利		
修理费		
关联方借款		
代收款	821,563.94	156,651.24
非金融机构借款	623,422,764.53	595,018,273.28
待支付费用	983,185,387.03	824,769,660.45
股权收购款	1,020,296,329.43	1,215,516,808.4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67,246,936.11	
其他款项	118,052,327.19	180,398,873.46
合计	3,359,759,355.95	3,363,734,299.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如东分公司	82,458,775.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0,709,66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双辽市财政局	42,000,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国电建集团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7,359,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3,705,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276,232,435.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49,928,897.29	5,184,068,621.46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998,091,959.4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94,224,105.69	1,579,028,526.6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7,052,527.31	252,549,624.67
合计	9,949,297,489.75	7,015,646,772.7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5,681.98
合计		25,681.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0,620,138,654.78	53,812,153,750.54
抵押借款	1,021,570,000.00	455,600,000.00
保证借款	401,500,000.00	425,000,000.00
信用借款	27,230,101,811.81	23,492,491,760.20
合计	99,273,310,466.59	78,185,245,510.7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质押借款由本集团以在售电协议中约定的应收账款中的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关于本集团的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七、81。

注 2：抵押借款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以固定资产提供抵押，详见附注七、81。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0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498,541,380.11
2020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498,094,449.55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998,541,901.60	998,106,867.10
2021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1,497,615,401.70	1,496,966,330.95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1,995,121,546.80	
2022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1,995,422,923.54	
合计	6,486,701,773.64	5,491,709,027.7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20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	2020/3/11	3 年	1,500,000,000.00	1,498,541,380.11		51,000,000.00	-722,529.21	1,550,263,909.32	
2020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	2020/5/14	3 年	1,500,000,000.00	1,498,094,449.55		44,250,000.00	-733,600.59	1,543,078,050.14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2021/3/15	3 年	1,000,000,000.00	998,106,867.10		36,000,000.00	-435,034.50	36,000,000.00	998,541,901.60
2021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100.00	2021/5/7	3 年	1,500,000,000.00	1,496,966,330.95		51,750,000.00	-649,070.75	51,750,000.00	1,497,615,401.70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100.00	2022/2/17	3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55,000,000.00	4,878,453.20	55,000,000.00	1,995,121,546.80
2022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100.00	2022/5/6	3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55,000,000.00	4,577,076.46	55,000,000.00	1,995,422,923.54
合计				9,500,000,000.00	5,491,709,027.71	4,000,000,000.00	293,000,000.00	6,915,294.61	3,291,091,959.46	6,486,701,773.6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703,702,417.06	5,734,249,087.35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612,814,660.29	1,391,824,379.83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7,052,527.31	252,549,624.67
合计	4,783,835,229.46	4,089,875,082.8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561,108,857.82	13,320,655,828.78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2,561,108,857.82	13,320,655,828.78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款	10,612,263,351.48	12,479,165,100.32
海域使用权	556,617,076.68	619,143,160.12

扶贫款	40,910,479.11	216,928,683.51
其他	1,351,317,950.55	5,418,884.83
合计	12,561,108,857.82	13,320,655,828.78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1,130,000.00	11,130,000.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1,130,000.00	11,130,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174,431.89	303,918.18	1,733,877.82	62,744,472.25	浮式海上风电平台全耦合动态分析及其装置研发项目等

合计	64,174,431.89	303,918.18	1,733,877.82	62,744,472.25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相关/ 与收益 相关
乐清农光互补项目	14,918,198.11			467,317.62		14,450,880.49	与收益相关
“蓝色粮仓科技创新”科研项目补助	851,635.61	53,918.18		400.00		905,153.79	与收益相关
浮式海上风电平台全耦合动态分析及其装置研发	3,302,712.57			1,251,160.20		2,051,552.37	与收益相关
阳江高功率激光应用实验室有限公司支持粤东北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阜蒙 80MW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专项资金支持	43,786,885.60					43,786,885.60	与资产相关
储能项目补贴	415,000.00			15,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网下拨经费-可再生能源与火力发电耦合系统集成优化技术与示范应用	750,000.00	25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4,174,431.89	303,918.18		1,733,877.82		62,744,472.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升压站租赁款	41,703,407.54	42,794,357.71
共用线路租赁费	10,533,345.05	10,825,937.99
合计	52,236,752.59	53,620,295.70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571,000.00	49,950,000.00			-440,000.00	49,510,000.00	28,620,510,000.00

其他说明：

本集团 2022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公司董事、高管、技术和业务骨干等共 208 人授予 5,390 万股，并在后续缴款验资环节及办理登记的过程中变更为 206 人共 4,995 万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完成了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基于上述情况，本集团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增加注册资本 49,950,000.00 元并完成了相应的《公司章程》修订。

鉴于激励对象赵国庆因发生调动情形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因此由公司对上述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4 万股已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完成注销，公司总实收资本由 28,620,950,000.00 元减少至 28,620,510,000.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345,648,446.81	117,737,789.37		23,463,386,236.18
其他资本公积	-16,383,379.29	54,478,748.60		38,095,369.31
合计	23,329,265,067.52	172,216,537.97		23,501,481,605.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主要是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行权以及确认本期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168,734,136.11	1,486,346.74	167,247,789.37
合计		168,734,136.11	1,486,346.74	167,247,789.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公司回购股份所致。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786,928.07	39,417,265.33			12,595,714.11	26,821,551.22		164,608,479.2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10,000.00							510,00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171,589.93	10,965,591.11				10,965,591.11		26,205,998.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105,338.14	50,382,856.44			12,595,714.11	37,787,142.33		137,892,480.47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511,616.11	18,104,036.97				18,104,036.97		29,407,579.1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871,007.32	23,539,921.36				23,539,921.36		21,331,085.96
其他债权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640,608.79	- 5,435,884.39				- 5,435,884.39		- 8,076,493.1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0,275,311.96	57,521,302.30			12,595,714.11	44,925,588.19		135,200,900.1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8,372,488.98			528,372,488.9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28,372,488.98			528,372,488.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47,967,701.01	12,001,852,683.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12,731,873.71	523,421,489.6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660,699,574.72	12,525,274,172.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36,975,040.23	6,431,677,277.36
加：其他		7,813,589.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1,224,564.7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7,336,559.00	1,082,840,9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90,338,055.95	17,660,699,574.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296,871,285.87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5,860,587.84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26,754,722.74	4,087,155,449.16	8,282,154,902.93	2,812,419,758.10
其他业务	102,517,107.59	103,205,608.22	63,022,597.96	33,238,095.13
合计	12,129,271,830.33	4,190,361,057.38	8,345,177,500.89	2,845,657,853.2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试运行销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2,184,808,874.12	44,438,659.97	444,248,424.15	16,678,284.14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60,541.99	11,716,824.40
教育费附加	9,682,211.06	9,096,988.99

资源税		
房产税	16,109,592.70	14,726,371.64
土地使用税	28,261,859.11	17,103,658.24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7,773,912.34	4,658,663.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13,177.73	5,522,636.87
其他	1,186,518.63	1,951,051.51
合计	84,787,813.56	64,776,195.0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0,946,300.78	141,839,751.54
保险费	14,798,612.04	2,600,014.76
折旧费	44,314,312.25	44,582,011.27
修理费	14,748,654.26	10,713,042.56
无形资产与低值易耗品摊销	2,735,891.40	2,016,231.82
业务招待费	144,601.59	363,306.50
差旅交通费	18,771,358.94	10,505,650.92
办公费	5,135,978.50	3,976,419.50
会议费	434,190.04	202,841.38
聘请中介机构费	3,163,030.24	1,653,426.92
咨询费	12,734,472.65	6,046,079.35
物业管理费	4,187,875.51	9,449,824.54
党建工作经费	321,264.00	455,612.77
租赁费	11,194,186.79	11,829,504.60
股份支付费用	21,352,000.00	
其他	58,735,897.77	13,765,017.22
合计	433,718,626.76	259,998,735.6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689,837.62	1,260,855.00
合计	3,689,837.62	1,260,855.0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22,644,475.70	1,337,689,896.05
减：利息收入	96,470,212.97	23,868,765.25
加：汇兑净损失	-7,000,841.34	-4,005,264.92
其他	57,265,934.07	93,372,428.06
合计	1,876,439,355.46	1,403,188,293.9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返还	105,595,956.52	90,854,640.66
政府补助	1,875,720.61	1,800,933.57
其他	3,029,795.82	396,828.13
合计	110,501,472.95	93,052,402.3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4,148,791.45	590,647,010.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0,486.5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750,843.28	2,691,843.98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0,770,327.21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		
合计	686,669,961.94	592,968,368.0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31,577.91	45,874,123.2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9,031,577.91	45,874,123.2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9,822,272.10	-117,136,584.8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70,323.23	-3,568,914.6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02,392,595.33	-120,705,499.4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61,698.38	-64,580.85
合计	161,698.38	-64,580.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867.26	129,484.16	14,867.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226,818.03	22,144,383.34	10,226,818.0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3,193,063.56	6,018,137.77	63,193,063.56
保险理赔		2,642,104.27	
其他	3,319,897.39	3,240,574.45	3,319,897.39
合计	76,754,646.24	34,174,683.99	76,754,64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浮式海上风电平台全耦合动态分析及其装置研发		1,222,585.19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福建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专项补助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通八条”上市补贴		2,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彰武光伏项目专项资金支持		15,337,156.82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工业政策财政奖	6,507,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成效奖励金	1,18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冕宁县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2020 年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库伦旗工业和信息化局小升归专项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宜君县经济贸易局 2019 年稳增长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双辽市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规模以上企业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43,443.45	63,525.33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896,374.58	221,116.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70.60	48,257.89	5,170.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2,866,638.98	95,166,360.00	42,866,638.98
罚款支出	1,388,597.06	2,487,104.02	1,388,597.06
其他	2,322,370.20	19,428,319.28	2,322,370.20
合计	46,582,776.84	117,130,041.19	46,582,776.8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6,824,420.19	377,645,033.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451,899.99	-12,900,707.46
合计	368,372,520.20	364,744,325.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94,419,124.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23,604,781.2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03,713,074.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1,206,116.3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7,498,875.6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4,548.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95,248.5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277,039.96
其他	-5,423,670.17
所得税费用	368,372,520.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往来款	278,941,019.87	190,010,407.81
利息收入	94,780,395.11	23,844,883.39
政府补助	457,632,421.74	67,095,247.46
营业外收入	10,180,616.77	5,699,380.77
受限货币资金	10,825,600.00	13,532,000.00
合计	852,360,053.49	300,181,919.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往来款	792,951,216.25	818,759,336.16
管理费用	49,562,526.14	52,389,516.80
研发费用	11,116.20	1,258,755.00
银行手续费	4,335,563.36	7,101,784.71
捐赠	39,139,000.00	95,166,360.00
营业外支出	1,785,093.23	21,915,361.28
合计	887,784,515.18	996,591,113.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投标保证金	15,904,596.33	46,150,000.00
保证金、押金	137,229.35	
受限货币资金		4,484,118.79
其他	10,410,305.46	2,902,919.40
合计	26,452,131.14	53,537,038.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投标保证金	26,264,324.32	32,000,000.00
其他	4,745,338.11	7,027,976.64
合计	31,009,662.43	39,027,976.6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东借款		14,411,800.00
售后回租款	326,500,000.00	621,602,316.80
风险缓释金	530,855.97	42,907,704.80
合计	327,030,855.97	678,921,821.6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15,757,651.81	20,984,073.09
租赁费	5,543,423,575.61	6,158,667,351.21
海域使用权支出	6,857,711.77	16,498,694.60
偿还股东借款		198,446,373.07
合计	5,566,038,939.19	6,394,596,491.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26,046,604.60	3,933,720,698.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302,392,595.33	120,705,499.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77,868,119.00	2,358,683,928.6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3,301,331.38	85,139,327.89

无形资产摊销	101,516,851.52	27,653,888.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84,816.86	4,658,813.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698.38	64,580.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96.66	-81,226.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31,577.91	-45,874,123.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2,644,475.70	1,337,689,896.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6,669,961.94	-592,968,368.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739,187.19	-25,706,252.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339,415.20	12,805,544.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756,661.04	-10,673,951.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28,219,161.15	-3,412,957,670.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0,272,874.30	88,207,473.96
其他	21,352,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231,139.62	3,881,068,060.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958,692,883.89	21,297,638,678.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033,789,888.05	1,856,890,693.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4,902,995.84	19,440,747,984.3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58,747,658.55
其中：银行存款	958,747,658.55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22,839,815.09
其中：银行存款	722,839,815.0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86,455,920.00
其中：银行存款	786,455,92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2,363,763.46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958,692,883.89	13,033,789,888.0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958,670,636.70	13,033,767,679.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247.19	22,208.0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58,692,883.89	13,033,789,888.0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442,486.37	履约保函、复垦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7,787,522,381.55	未办妥产权证书、固定资产抵押
无形资产	67,212,136.40	未办妥产权证书、无形资产抵押
应收账款	23,169,796,254.06	电费收费权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54,195,346.69	未办妥产权证书
在建工程	20,000,000.00	在建工程抵押
合计	31,149,168,605.07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700,433.80	7.0084	4,908,920.24
港币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132,752.34	7.0084	930,381.50
港币			
应收利息	-	-	
其中：美元			
欧元	1,167,180.11	7.0084	8,180,065.08
港币			
债权投资	-	-	
其中：美元			
欧元	21,745,344.02	7.0084	152,400,069.03
港币			
应付利息	-	-	
其中：美元			
欧元	64,906.11	7.0084	454,887.98
港币			
短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83,600,000.00	7.0084	585,902,240.00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浮式海上风电平台全耦合动态分析及其装置研发	1,251,160.20	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1,251,160.20
乐清农光互补项目	467,317.6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67,317.62
储能项目补贴	1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000.00
“蓝色粮仓科技创新”科	4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00.00

研项目补助			
稳岗补贴	643,443.45	营业外收入	643,443.45
增值税返还	105,595,956.52	其他收益	105,595,956.52
其他	12,755,013.19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12,755,013.1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光山茗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日	41,058,215.4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1月1日	取得控制权	14,007,364.20	11,102,803.86
灵宝富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日	8,954,496.02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1月1日	取得控制权	3,648,018.18	1,597,144.45
灵宝富大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日	12,390,229.96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1月1日	取得控制权	5,959,350.24	2,154,865.63
内蒙古金鼎光伏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1日	42,500,000.0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1月1日	取得控制权	9,529,647.28	557,499.95
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1月31日	1,757,415,000.0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1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177,315,392.04	162,963,276.22
山西迎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日	19,215,700.0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2月1日	取得控制权	17,302,518.04	10,075,149.51
海南恒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日		70	现金购买	2022年2月1日	取得控制权		

鄂尔多斯市瀚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2月1日	取得控制权		
长垣市云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日	21,900,000.00	50	现金购买	2022年2月1日	取得控制权	18,939,504.61	12,722,950.99
灌云蒙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日	88,618,003.6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2月1日	取得控制权	10,896,739.57	8,197,355.78
开封平煤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8日	44,550,000.00	50	现金购买	2022年2月28日	取得控制权	38,171,784.45	30,457,125.62
杭州泰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64,829,900.0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100,130,381.93	16,369,940.45
和硕恒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和静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和静益鑫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吐鲁番联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岳普湖高科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图木舒克市四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图木舒克鑫昇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图木舒克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阿克苏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温宿县日月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3月1日	取得控制权		
利辛县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4,500,180.0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4月30日	取得控制权	9,211,864.28	6,877,403.79
宁夏风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日	6,950,000.0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5月1日	取得控制权	5,096,436.10	5,089,585.60
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日	100,000,000.0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5月1日	取得控制权	12,681,746.46	9,240,772.32
山东亿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1日	12,285,000.00	45	现金购买	2022年5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2,128,764.85	998,351.52
山东光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1日	33,435,000.00	45	现金购买	2022年5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2,820,872.38	897,764.57
山东卡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1日	8,280,000.00	45	现金购买	2022年5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917,145.83	362,934.84
武乡县晶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1日	49,300.0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5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369,845.00	368,130.22
武乡县万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1日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5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光山茗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灵宝富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现金	41,058,215.40	8,954,496.0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1,058,215.40	8,954,496.0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4,845,962.08	3,765,726.2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787,746.68	5,188,769.76

合并成本	灵宝富大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金鼎光伏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12,390,229.96	42,5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2,390,229.96	42,5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972,858.56	44,872,187.6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417,371.40	-2,372,187.61

合并成本	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迎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1,757,415,000.00	19,215,7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757,415,000.00	19,215,7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42,452,455.36	25,827,885.7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4,962,544.64	-6,612,185.76

合并成本	长垣市云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灌云蒙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现金	21,900,000.00	88,618,003.6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1,900,000.00	88,618,003.6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2,835,100.77	73,523,297.5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935,100.77	15,094,706.05

合并成本	开封平煤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利辛县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44,550,000.00	4,500,18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4,550,000.00	4,500,18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5,072,023.93	-5,160,709.2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9,477,976.07	9,660,889.26

合并成本	宁夏风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现金	6,950,000.00	10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950,000.00	10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990,544.89	109,346,868.3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0,544.89	-9,346,868.33

合并成本	山东亿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光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2,285,000.00	33,435,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2,285,000.00	33,435,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862,926.34	23,083,297.3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422,073.66	10,351,702.64

合并成本	山东卡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武乡县晶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现金	8,280,000.00	49,3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280,000.00	49,3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335,830.78	-7,027,336.0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944,169.22	7,076,636.04

合并成本	杭州泰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现金	164,829,9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64,829,9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4,928,329.5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0,098,429.5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光山茗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灵宝富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97,463,427.65	193,277,098.74	119,540,973.50	124,729,743.26
流动资产合计	50,250,405.06	50,250,405.06	3,894,447.25	3,894,447.25
在建工程	31,347,749.35	34,661,532.02	90,916,377.43	116,424,737.11
使用权资产	77,842,512.00	105,772,400.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213,022.59	143,026,693.68	115,646,526.25	120,835,296.01
负债：	152,617,465.57	151,570,883.34	115,775,247.24	115,775,247.24
净资产	44,845,962.08	41,706,215.40	3,765,726.26	8,954,496.0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4,845,962.08	41,706,215.40	3,765,726.26	8,954,496.02

	灵宝富大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金鼎光伏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40,311,051.67	242,728,311.99	184,600,449.44	181,868,647.98
流动资产合计	11,511,646.92	11,511,646.92	63,307,962.53	63,307,962.53

固定资产	329,943.00	300,832.46	77,405,029.00	112,846,535.54
在建工程	179,789,277.34	223,491,401.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799,404.75	231,216,665.07	121,292,486.91	118,560,685.45
负债：	230,338,193.11	230,338,193.11	139,728,261.83	139,318,491.61
净资产	9,972,858.56	12,390,118.88	44,872,187.61	42,550,156.3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972,858.56	12,390,118.88	44,872,187.61	42,550,156.37

	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迎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6,136,643,322.19	6,189,188,826.12	387,829,486.16	380,346,567.28
流动资产合计	513,597,697.88	513,597,697.88	42,694,342.32	42,694,342.32
固定资产	472,559.00	416,176.96		
在建工程	3,830,358,828.98	5,378,881,067.80	254,655,143.84	337,652,224.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23,045,624.31	5,675,591,128.24	345,135,143.84	337,652,224.96
负债：	4,394,190,866.83	4,394,190,866.83	362,001,600.40	360,130,870.68
净资产	1,742,452,455.36	1,794,997,959.29	25,827,885.76	20,215,696.6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742,452,455.36	1,794,997,959.29	25,827,885.76	20,215,696.60

	长垣市云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灌云蒙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91,288,299.71	362,128,031.00	327,623,462.66	345,048,092.73
流动资产合计	28,457,474.84	28,457,474.84	112,151,686.65	112,151,686.65
在建工程	282,524,561.08	329,594,292.37	206,071,103.03	229,846,943.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2,830,824.87	333,670,556.16	215,471,776.01	232,896,406.08
负债：	325,618,098.18	318,328,031.00	254,100,165.11	254,100,165.11
净资产	65,670,201.53	43,800,000.00	73,523,297.55	90,947,927.62
减：少数股东权益	32,835,100.77	21,90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32,835,100.77	21,900,000.00	73,523,297.55	90,947,927.62

	开封平煤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利辛县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599,466,990.53	638,422,942.67	252,183,450.33	269,231,448.03
流动资产合计	12,703,963.89	12,703,963.89	150,695,655.70	150,695,655.70
固定资产	131,047.00	127,197.22	617,433.00	600,498.21
在建工程	501,331,029.78	588,306,149.08	90,292,149.60	113,039,747.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763,026.64	625,718,978.78	101,487,794.63	118,535,792.33
负债：	549,322,942.67	549,322,942.67	257,344,159.59	257,344,159.59
净资产	50,144,047.86	89,100,000.00	-5,160,709.26	11,887,288.44

减：少数股东权益	25,072,023.93	44,55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25,072,023.93	44,550,000.00	-5,160,709.26	11,887,288.44

	宁夏风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35,706,153.53	135,658,453.66	575,281,031.71	590,662,927.20
流动资产合计	7,505,235.94	7,505,235.94	96,342,968.33	96,342,968.33
固定资产			110,301,147.00	130,927,885.07
在建工程	97,864,010.99	115,686,311.12	283,835,207.30	333,357,663.22
使用权资产			30,026,391.49	30,026,391.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200,917.59	128,153,217.72	478,938,063.38	494,319,958.87
负债：	128,715,608.64	128,708,453.66	465,934,163.38	465,934,163.38
净资产	6,990,544.89	6,950,000.00	109,346,868.33	124,728,763.8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6,990,544.89	6,950,000.00	109,346,868.33	124,728,763.82

	山东亿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光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18,801,670.14	113,698,478.30	230,843,106.95	227,868,152.30
流动资产合计	14,496,062.47	14,496,062.47	49,794,025.12	49,794,025.12
固定资产	92,245,140.12	91,641,948.28	161,360,338.11	165,425,383.46
使用权资产	7,560,467.55	7,560,467.55	12,648,743.72	12,648,743.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305,607.67	99,202,415.83	181,049,081.83	178,074,127.18
负债：	101,328,500.50	100,052,702.54	179,546,890.59	178,803,151.93
净资产	17,473,169.64	13,645,775.76	51,296,216.36	49,065,000.37
减：少数股东权益	9,610,243.30	7,505,176.67	28,212,919.00	26,985,750.20
取得的净资产	7,862,926.34	6,140,599.09	23,083,297.36	22,079,250.17

	武乡县晶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泰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21,694,381.71	229,456,278.56	2,344,152,760.48	2,444,750,199.14
流动资产合计	39,017,355.39	39,017,355.39	940,528,041.67	942,829,793.00
固定资产			826,091,830.00	1,270,456,209.66
在建工程	162,838,719.19	173,187,914.99		
使用权资产			14,901,288.31	182,002,010.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677,026.32	190,438,923.17	1,403,624,718.81	1,501,920,406.14
负债：	228,721,717.75	228,721,717.75	2,149,224,430.96	2,149,224,430.96
净资产	-7,027,336.04	734,560.81	194,928,329.52	295,525,768.1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7,027,336.04	734,560.81	194,928,329.52	295,525,768.18

	山东卡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62,486,777.45	59,569,646.22
流动资产合计	10,310,844.90	10,310,844.90
固定资产	44,111,511.49	45,854,380.26
使用权资产	3,404,421.06	3,404,421.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175,932.55	49,258,801.32
负债：	48,407,153.49	47,677,870.68
净资产	14,079,623.96	11,891,775.54
减：少数股东权益	7,743,793.18	6,540,476.55
取得的净资产	6,335,830.78	5,351,298.9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

	权益比例				并方的收入	并方的净利润		的净利润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1%	合并前后均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2022.01.01	公司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				
兴义三峡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1%	合并前后均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2022.6.01	公司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兴义三峡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现金	58,497,000.00	2,040,255.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58,497,000.00	2,040,255.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兴义三峡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81,416,333.55	281,416,333.55	4,081,324.03	4,000,000.00
货币资金	11,414,177.88	11,414,177.88	1,251,589.92	1,923,846.24
应收款项	124,058,450.38	124,058,450.38	22,451.98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80,047.50	80,047.50		

固定资产	145,250,591.90	145,250,591.90		
无形资产	38,128.92	38,128.92		
在建工程			2,708,382.79	1,978,699.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899.34	97,45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936.97	574,936.97		
负债：	181,917,141.71	181,917,141.71	81,324.03	0.00
借款	169,500,000.00	169,500,000.00		
应付款项	12,063,962.65	12,063,962.65	80,924.03	
应付职工薪酬	58,450.73	58,450.73		
应交税费	294,728.33	294,728.33	400.00	
净资产	99,499,191.84	99,499,191.84	4,000,000.00	4,0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48,754,604.00	48,754,604.00	1,960,000.00	1,96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50,744,587.84	50,744,587.84	2,040,000.00	2,040,000.00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变更原因
1	三峡新能源故城县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2	三峡新能源发电（河曲）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3	三峡新能源发电（昔阳）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4	三峡新能源新乐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5	三峡新能源发电（孟县）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6	三峡新能源双鸭山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7	彩峡颖上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8	三峡新能源（兰坪县）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9	三峡新能源共和启航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10	三峡圣农（光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四级	新设
11	三峡江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12	三峡新能源永胜县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13	三峡新能源巴林左旗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14	三峡新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15	三峡新能源抽水蓄能发电（格尔木）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16	三峡新能源发电（杭州）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17	三峡新能源发电（蒙山）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18	三峡新能源永平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19	武威新腾格里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级	新设
20	三峡新能源发电（阜南）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21	三峡新能源新星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22	三峡新能源柯坪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23	三峡新能源峨山县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24	三峡新能源府谷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25	三峡新能源黄龙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26	三峡新能源乌鲁木齐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27	三峡新能源永德县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28	陕西三峡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	新设
29	三峡新能源榆阳发电有限公司	四级	新设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三峡新能源富裕风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开原风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铁岭市	辽宁省铁岭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伊春太阳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伊春市	黑龙江省伊春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大安润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白城风电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风力发电	65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调兵山风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铁岭市	辽宁省铁岭市	风力发电	64.77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双辽)庆达发电有限公司	吉林省四平市	吉林省四平市	太阳能发电	8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泰来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葫芦岛全方新能源风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葫芦岛市	辽宁省葫芦岛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宾县大个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风力发电	90.1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宾县大泉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风力发电	90.1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朝阳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	辽宁省朝阳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彰武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阜新市	辽宁省阜新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伊春华宇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伊春市	黑龙江省伊春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大连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省庄河市	辽宁省省庄河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吉林省双辽市	吉林省双辽市	太阳能发电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新疆达坂城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鄯善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鄯善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鄯善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皮山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皮山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皮山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伊吾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伊吾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伊吾县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市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博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博尔塔拉博乐市	新疆博尔塔拉博乐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富蕴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博尔塔拉博乐市	新疆博尔塔拉博乐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四子王风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商都风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商都县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兴启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水集团化德风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乌拉特前旗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京能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正蓝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昔阳县斯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	山西省晋中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乌拉特中旗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云南姚安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红河市	云南省红河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云南师宗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	云南省曲靖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元谋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楚雄市	云南省楚雄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宾川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大理市	云南省大理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盘州市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省六盘水市	贵州省六盘水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会理中一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凉山州	四川省凉山州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乐业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淮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	安徽省淮南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普格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普格市	四川省普格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施甸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保山市	云南省保山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华坪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丽江市	云南省丽江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普安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省黔西南州	贵州省黔西南州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武隆区大梁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市武隆县	重庆市武隆县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天峨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道县发电有限公司	湖南省永州市	湖南省永州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冕宁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凉山州	四川省凉山州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贵阳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开远弘裕阳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开远市	云南省开远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布拖县中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布拖县	四川省布拖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云南龙陵腊寨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云南省龙陵县	云南省龙陵县	水力发电	65		投资设立
维西龙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维西县	云南省维西县	水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云南省龙陵县欧华水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龙陵县	云南省龙陵县	水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融水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融水县	广西壮族自治区融水县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清镇长景风电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大柴旦镇	青海省海西州大柴旦镇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	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吴忠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肃北风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肃北县	甘肃省肃北县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金昌风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金昌市	甘肃省金昌市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昂立（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乌兰金峰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乌兰县	青海省海西州乌兰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海南州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海南州海锦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酒泉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酒泉朝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敦煌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敦煌市	甘肃省敦煌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酒泉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发电	98.75		投资设立
张家川天源风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天水市	甘肃省天水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太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绥德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南州共和县	青海省海南州共和县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海南州铸玛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南州共和县	青海省海南州共和县	太阳能发电	99.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灵武市白土岗昂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德令哈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德令哈市	青海省海西州德令哈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清水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天水市	甘肃省天水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格尔木阳光启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格尔木市	青海省格尔木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金峰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共和县	青海省共和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米脂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米脂县	陕西省米脂县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尚义风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涞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康保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平山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左云)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山西省大同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平定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阳泉市	山西省阳泉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桐城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安庆市桐城	安徽省安庆市桐城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沽源县恒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沽源县	河北省沽源县	太阳能发电	6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昔阳县	山西省昔阳县	风力发电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青岛润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莱西市	山东省青岛莱西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新泰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社旗国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	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	风力发电	9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东嘉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市嘉祥县	山东济宁市嘉祥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蒙阴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临沂市蒙阴县	山东省临沂市蒙阴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舒城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舒城	安徽省六安市舒城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沂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	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玉环长达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风力发电	90		投资设立
宿州市符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江苏省盐城市	风力发电	70		投资设立
慈溪长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慈溪市	浙江省慈溪市	风力发电	75		投资设立
宁德市大港水电站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水力发电	51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闽清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闽清市	福建省闽清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屏南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屏南市	福建省屏南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永安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永安市	福建省永安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建瓯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响水长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江苏省盐城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浙江岱山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岱山县	浙江省岱山县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山东昌邑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昌邑市	山东省昌邑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珠江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汕头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	广东省汕头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阳江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汕头潮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	广东省汕头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阳泉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阳泉市	山西省阳泉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北京京能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德令哈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德令哈市	青海省德令哈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微山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	山东省济宁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通江三峡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通江县	四川省通江县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平南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平南县	广西壮族自治区平南县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乐陵市浩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乐陵市晶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乐陵市中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滨州)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滨州市	山东省滨州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东营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	山东省东营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潍坊宇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二连浩特市天宏阳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二连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二连浩特市	太阳能发电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海南州捷普绿能有限公司	青海省共和县	青海省共和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忠县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忠县	重庆市忠县	太阳能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陆河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尾市	广东省汕尾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诸城天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诸城市	山东省诸城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临朐天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东沾化天融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滨州市	山东省滨州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大安三峡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太阳能发电	8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发电(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	天津市南开区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海上风电运维江苏有限公司	盐城市大丰区	盐城市大丰区	电气设备修理	1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巫山县青山头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巫山县	重庆市巫山县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格尔木市	青海省格尔木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红寺堡发电有限公司	吴忠市红寺堡区	吴忠市红寺堡区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同心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同德慈善产业园	宁夏同德慈善产业园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渭南峡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	陕西省渭南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风力发电	60.94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风力发电	90.28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龙陵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	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	水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丽江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云南省丽江市华坪县	云南省丽江市华坪县	太阳能发电	8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巨野)有限公司	山东省菏泽市	山东省菏泽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合肥柏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瑶海区龙岗开发区	合肥市瑶海区龙岗开发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普格县子越光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普格县普基镇	普格县普基镇	太阳能发电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敦煌辉煌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合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科尔沁右翼中旗鑫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太阳能发电		9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泗洪有限公司	江苏省泗洪县	江苏省泗洪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文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库伦旗协力光伏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铜川市	陕西省铜川市	太阳能发电	49		投资设立
灵宝华祥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省三门峡市灵宝市	河南省三门峡市灵宝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荣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科尔沁右翼前旗鑫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太阳能发电		9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科右前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山江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确山县	河南省驻马店市确山县	风力发电	93		投资设立
长江三峡集团福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风力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风力发电		6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福清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风力发电		6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福州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风力发电		6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漳浦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	福建省漳州市	风力发电		6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园区管理服务		6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平潭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	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65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阜蒙县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阜新市	辽宁省阜新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达拉特旗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太阳能发电	95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凉山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省西昌市	四川省西昌市	风力发电	70		投资设立
金阳县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	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	风力发电		7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利通区五里坡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扬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发电青龙满族自治县有限公司	河北省秦皇岛市	河北省秦皇岛市	太阳能发电	8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杞县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颍上三峡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阜阳市	安徽省阜阳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新蔡豫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新蔡县	河南省新蔡县	风力发电	99.92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烟台牟平区）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始兴县金煦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	广东省韶关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	风力发电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重庆市巫山县成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巫山县	重庆市巫山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都兰有限公司	青海省都兰县	青海省都兰县	风力发电	99		投资设立

重庆市黔江区三峡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重庆市黔江区	重庆市黔江区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巨野县	山东省巨野县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会宁)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白银市	甘肃省白银市	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巢湖市	安徽省巢湖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胡杨河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胡杨河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胡杨河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晋中启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	山西省晋中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淳化三峡新能源峡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咸阳市	陕西省咸阳市	太阳能发电	90		投资设立
合肥森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交口县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	山西省吕梁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共和清源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绿能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	青海省海西州格尔木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四子王旗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四子王旗	内蒙古自治区四子王旗	风力发电		51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临西县有限公司	河北省临西县	河北省临西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枣庄台儿庄区)有限公司	山东省枣庄市	山东省枣庄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中国三峡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hree Gorges Renewables (Hong Kong)	RM 1901, 19/F LEE GARDEN ONE 33 HYSAN AVENUE CAUSEWAY	RM 1901, 19/F LEE GARDEN ONE 33 HYSAN AVENUE CAUSEWAY	新能源投资与开发	100		投资设立

Company Limited	BAY HONG KONG	BAY HONG KONG				
China Three Gorges Renewables (Luxembourg) S. a r. l.	卢森堡	卢森堡	新能源投资与开发		100	投资设立
海兴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海兴县	河北省沧州市海兴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西安明晖广晟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交口县光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交口县	山西省吕梁市交口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绛县祥信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运城市	山西省运城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静乐县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静乐县	山西省静乐县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南召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	河南省南阳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涡阳县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州吴兴盛林电力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	浙江省湖州市	太阳能发电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乐清市	浙江省乐清市	太阳能发电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鹤壁鹏越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鹤壁市	河南省鹤壁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无棣华运风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滨州市	山东省滨州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滨州市沾化区天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郯城飞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	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平原县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	山东省德州市平原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沾化天融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宾阳县天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马龙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	云南省曲靖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会泽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	云南省曲靖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宁县美橙电力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酒泉辉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定西市通渭县陇阳乡陇阳风电场六一村	甘肃省定西市通渭县陇阳乡陇阳风电场六一村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大荔驰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渭南市	陕西省渭南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昆玉市华光光晟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昆玉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昆玉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武威光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奈曼旗国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大镇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大镇	风力发电	9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会泽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	云南省曲靖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西钦州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东润洁源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丰宁满族自治县清能明德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丰宁满族自治县	河北省承德市丰宁满族自治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怀远县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	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山正泰林农光伏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凤林镇	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凤林镇	太阳能发电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万安发电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	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修水县万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	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蒙城县贝斯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蒙城县	安徽省亳州市蒙城县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高唐县齐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	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发电(弥勒)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弥勒市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弥勒市	风力发电	59		投资设立
宁夏正腾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宁县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宁县	太阳能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宁夏正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宁县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宁县	太阳能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庆云)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常家镇李营村	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常家镇李营村东	储能项目	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库布其光氢治沙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镇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镇	太阳能发电	48.5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岫岩满族自治县)有限公司	辽宁省鞍山市岫岩满族自治县三家子镇	辽宁省鞍山市岫岩满族自治县三家子镇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武威)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水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鄂尔多斯市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太阳能发电	51		投资设立
滕州晴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滨湖镇东盖村	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滨湖镇东盖村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金湖国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金湖县银涂镇湖滨村	江苏省淮安市金湖县银涂镇湖滨村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康保协合徐五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康保县小郭邓风电场	河北省张家口市康保县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武威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青海桑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共和县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定州光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定州市砖路镇	河北省保定市定州市砖路镇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黑龙江宏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哈尔滨市先本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宁县银变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中宁县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清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察哈尔右翼中旗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察哈尔右翼中旗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复睿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惠东峡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惠东润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百年亿豪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亳州市协合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立德镇乔楼村	安徽省亳州市立德镇乔楼村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阜新市新阳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省阜新市阜蒙县伊吗图镇	辽宁省阜新市阜蒙县伊吗图镇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张北旭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工会镇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工会镇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张北旭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工会镇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工会镇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张北旭弘电力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工会镇	河北省张家口市张北县工会镇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合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康保县聚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康保县小邬邓风电场	河北省张家口市康保县康保镇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肥阳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浑源县源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山西省大同市浑源县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平度市安信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明村镇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明村镇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京城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	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光山茗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信阳市	河南省信阳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灵宝富达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省三门峡市	河南省三门峡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灵宝富大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省三门峡市	河南省三门峡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永登县弘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太阳能发电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金鼎光伏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西迎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山西省太原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海南恒鸿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省儋州市	海南省儋州市	太阳能发电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瀚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长垣市云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新乡市	河南省新乡市	风力发电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灌云蒙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连云港市	江苏省连云港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开封平煤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风力发电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杭州泰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和硕恒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和静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和静益鑫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吐鲁番联星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岳普湖高科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图木舒克市四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图木舒克鑫昇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图木舒克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阿克苏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温宿县日月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利辛县锐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宁夏风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肇源宁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	黑龙江省大庆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东亿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太阳能发电	4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东光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太阳能发电	4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东卡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太阳能发电	4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武乡县晶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省长治市	山西省长治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武乡县万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省长治市	山西省长治市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兴义三峡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太阳能发电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峡新能源故城县有限公司	河北省衡水市	河北省衡水市	太阳能发电	9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发电（河曲）有限公司	山西省忻州市	山西省忻州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发电（昔阳）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	山西省晋中市	太阳能发电	9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新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发电（孟县）有限公司	山西省阳泉市	山西省阳泉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双鸭山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彩峡颖上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阜阳市	安徽省阜阳市	太阳能发电	9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兰坪县）有限公司	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	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共和启航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	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	太阳能发电	90		投资设立
三峡圣农（光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	福建省南平市	太阳能发电		60	投资设立
三峡江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风力发电	51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永胜县有限公司	云南省丽江市	云南省丽江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巴林左旗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抽水蓄能发电（格尔木）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水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发电（杭州）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发电（蒙山）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太阳能发电	95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永平有限公司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武威新腾格里生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	甘肃省武威市	风力发电		5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发电（阜南）有限公司	安徽省阜阳市	安徽省阜阳市	风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新星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	水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柯坪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峨山县有限公司	云南省玉溪市	云南省玉溪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府谷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黄龙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乌鲁木齐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水力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永德县有限公司	云南省临沧市	云南省临沧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陕西三峡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三峡新能源榆阳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太阳能发电		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注 1：本公司持有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川峡光”）49%股权，根据章程约定：铜川峡光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董事由本公司提名，2 名董事由西安绿盛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提名，董事长由本公司从提名的 3 名董事中任命。本公司已派驻 3 名董事，可实质控制铜川峡光生产经营，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注 2：本公司持有内蒙古库布其光氢治沙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库布其”）48.5%股权，根据章程约定：库布其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董事由本公司提名，2 名董事由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董事长由本公司从提名的 3 名董事中任命。本公司已派驻 3 名董事，可实质控制库布其生产经营，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注 3：本公司持有山东亿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亿美”）45%股权，根据章程约定：山东亿美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董事由本公司提名，1 名董事由长江三峡集团重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提名，1 名董事由山东象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名，董事长由本公司从提名的 3 名董事中任命。本公司已派驻 3 名董事，可实质控制山东亿美生产经营，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注 4：本公司持有山东光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光凯”）45%股权，根据章程约定：山东光凯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董事由本公司提名，1 名董事由长江三峡集团重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提名，1 名董事由山东象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名，董事长由本公司从提名的 3 名董事中任命。本公司已派驻 3 名董事，可实质控制山东光凯生产经营，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注 5：本公司持有山东卡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卡度”）45%股权，根据章程约定：山东卡度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董事由本公司提名，1 名董事由长江三峡集团重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提名，1 名董事由山东象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名，董事长由本公司从提名的 3 名董事中任命。本公司已派驻 3 名董事，可实质控制山东卡度生产经营，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注 6：本公司持有长垣市云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垣市云明”）50%股权，根据章程约定：长垣市云明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董事由本公司提名，1 名董事由长北京清云智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名，董事长由本公司从提名的 2 名董事中任命。本公司已派驻 2 名董事，可实质控制长垣市云明生产经营，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注 7：本公司持有开封平煤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平煤”）50%股权根据章程约定：长垣市云明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董事由本公司提名，1 名董事由长北京清云智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名，董事长由本公司从提名的 2 名董事中任命。本公司已派驻 2 名董事，可实质控制开封平煤生产经营，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	2,860,279.01		71,405,384.76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49	2,945,241.80		211,900,721.36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34	107,175,143.98		1,114,979,504.05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1	29,962,819.29		347,911,176.38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	85,669,900.27		2,518,827,608.59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35	1,931,887.46		13,233,566.83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	1,021,456.20		53,058,880.68
湖州吴兴盛林电力有限公司	49	4,458,780.23		30,649,392.92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9	7,708,109.40		185,364,026.9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53,661,298.67	915,441,964.61	1,569,103,263.28	153,586,915.70	701,462,499.97	855,049,415.67	588,262,775.47	973,816,100.26	1,562,078,875.73	148,040,063.32	733,227,129.60	881,267,192.92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70,030,213.70	994,350,146.55	1,364,380,360.25	87,978,726.39	807,260,608.00	895,239,334.39	369,523,695.20	1,041,738,354.53	1,411,262,049.73	140,871,113.43	807,260,608.00	948,131,721.43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1,367,558.602.32	8,598,606,242.10	9,966,164,844.42	2,152,672,674.82	4,456,097,158.64	6,608,769,833.46	785,047,242.22	8,248,209,635.96	9,033,256,878.18	2,030,919,135.63	4,112,828,827.02	6,143,747,962.65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08,673,697.26	1,498,654,024.46	1,907,327,721.72	219,973,614.03	1,007,693,767.44	1,227,667,381.47	292,540,914.07	1,594,992,444.11	1,887,533,358.18	281,965,536.97	982,139,670.06	1,264,105,207.03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9,470,871.64	6,912,719,747.10	7,052,190,618.74	699,694.58	0.00	699,694.58	1,213,139,855.31	13,055,704,085.85	14,268,843,941.16	1,745,784,828.07	5,483,499,661.14	7,229,284,489.21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87,016,507.24	1,590,288,125.71	1,677,304,632.95	73,938,826.75	982,366,137.58	1,056,304,964.33	64,991,792.24	1,613,770,806.85	1,678,762,599.09	125,054,366.08	944,421,781.62	1,069,476,147.70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23,570,554.10	1,222,965,008.09	1,546,535,562.19	113,885,965.88	902,060,789.50	1,015,946,755.38	283,977,082.92	1,270,701,353.12	1,554,678,436.04	115,613,401.75	918,690,789.50	1,034,304,191.25
湖州吴兴盛林电力有限公司	305,625,542.60	443,460,290.77	749,085,833.37	12,255,680.96	575,446,933.36	587,702,614.32	261,013,021.80	478,944,406.49	739,957,428.29	11,453,717.23	576,220,043.50	587,673,760.73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43,989,258.34	845,373,653.88	1,489,362,912.22	102,756,956.44	847,850,239.11	950,607,195.55	774,835,403.82	901,734,858.52	1,676,570,262.34	557,928,509.66	595,616,871.51	1,153,545,381.1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7,333,645.35	28,602,790.11	28,602,790.11	57,988,626.25	86,210,660.31	25,394,337.98	25,394,337.98	40,606,730.86
昔阳县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71,026,920.42	6,010,697.56	6,010,697.56	29,481,585.81	137,462,044.97	56,601,144.54	56,601,144.54	76,397,064.94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631,538,286.54	315,685,254.72	315,685,254.72	63,266,361.91	367,576,172.56	190,678,759.37	190,678,759.37	121,623,081.55
铜川市峡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34,459,581.20	58,750,626.06	58,750,626.06	89,104,367.16	119,813,012.42	51,524,219.97	51,524,219.97	89,242,906.04
海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00	244,771,143.64	5,700,450,668.69	-265,759.11	286,610,357.75	182,434,212.24	182,434,212.24	173,684,093.90
福建三峡海上风电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	63,527,892.54	5,519,678.47	-19,288,985.56	21,082,798.27	50,062,637.46	-7,923,293.63	-7,923,293.63	15,744,568.44
内蒙古四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4,779,959.28	10,214,562.02	10,214,562.02	40,325,856.41	113,954,825.79	58,061,639.40	58,061,639.40	50,682,518.60

湖州吴兴盛 林电力有限 公司	40,556,031.98	9,099,551.49	9,099,551.49	32,185,908.63	41,346,854.01	4,984,432.28	4,984,432.28	-22,267,920.61
乐清正泰光 伏发电有限 公司	75,432,867.63	15,730,835.50	15,730,835.50	47,623,583.64	84,185,189.85	14,040,571.65	14,040,571.65	26,922,486.8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107号	风力发电、光能发电	8.35	5.10	权益法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公园北街162号	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	43.33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9,782,846,762.40	788,756,248.95	47,935,932,131.39	692,637,920.81
非流动资产	74,287,943,180.40	5,061,828,356.05	71,729,064,770.59	4,960,341,333.17
资产合计	124,070,789,942.80	5,850,584,605.00	119,664,996,901.98	5,652,979,253.98
流动负债	49,789,661,561.92	65,025,210.50	49,886,073,767.48	224,457,859.88
非流动负债	36,070,733,130.62	282,120,949.37	33,050,522,654.86	222,712,133.58
负债合计	85,860,394,692.54	347,146,159.87	82,936,596,422.34	447,169,993.46
少数股东权益	1,003,463,193.59		896,811,385.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206,932,056.67	5,503,438,445.13	36,728,400,479.64	5,205,809,260.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06,778,827.00	2,384,639,878.27	3,066,821,440.31	2,255,677,152.58
调整事项	2,967,738,841.63	1,323,229,665.61	1,451,036,166.36	1,323,229,665.61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074,517,668.63	3,707,869,543.88	4,517,857,606.67	3,578,906,818.1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5,221,338,598.16		5,809,363,374.15	
营业收入	16,663,352,304.89	95,294,785.38	18,130,507,861.06	94,405,073.53
净利润	1,971,640,965.94	252,495,767.12	2,106,077,582.80	348,366,279.4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93,120,943.75	11,008,114.07	70,783,544.07	0.00
综合收益总额	2,064,761,909.69	263,503,881.19	2,176,861,126.87	348,366,279.4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4,184,486,605.63	6,204,574,560.0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35,241,812.46	124,490,334.3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35,241,812.46	124,490,334.38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1. 汇率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欧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密切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908,920.24	4,908,920.24
其他应收款	930,381.50	930,381.50
应收利息	8,180,065.08	8,180,065.08
债权投资	152,400,069.03	152,400,069.03
小计	166,419,435.85	166,419,435.85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85,902,240.00	585,902,240.00
应付利息	454,887.98	454,887.98
小计	586,357,127.98	586,357,127.98

2)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各类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3,908.27 万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主要客户是各省电网公司，各省电网公司通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且本集团与该等公司之间拥有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 31.74%。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金融负债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一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139,787,520.00				2,139,787,520.00
应付票据	2,296,900,384.18				2,296,900,384.18

应付账款	12,481,847,000.11	6,076,189,261.10	2,554,517,378.57		21,112,553,639.78
其他应付款	3,806,018,383.20	594,941,134.87	94,521,162.84	39,935,175.04	4,535,415,855.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49,297,489.75				9,949,297,489.75
长期借款		10,200,851,245.17	24,688,990,182.42	64,383,469,039.00	99,273,310,466.59
应付债券		2,497,516,710.99	3,989,185,062.65		6,486,701,773.64
长期应付款		698,484,408.00	2,552,619,112.48	9,310,005,337.34	12,561,108,857.82
租赁负债		564,692,322.75	950,391,453.61	3,268,751,453.10	4,783,835,229.46

4.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是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其中长期借款主要是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992.73 亿元，详见本附注七、45。

2)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42,899.25 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集团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3,204,056.42	1,103,204,056.4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3,204,056.42	1,103,204,056.4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103,204,056.42	1,103,204,056.42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5,475,611.13	425,475,611.13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324,860,676.01	324,860,676.0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53,540,343.56	1,853,540,343.56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无公开报价的权益工具投资，以估值方法确定公允价值；应收款项融资以银行存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大型水电开发与运营	211,500,000,000.00	48.92	48.9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11,500,000,000.00			211,500,000,000.00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0	14,000,000,000.00	48.92	49.00
--------------	-------------------	-------------------	-------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资委。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润峡招赢（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中铁福船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峡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Marpani Solar 10,S.L.	集团兄弟公司
CTG Zener,S.L.	集团兄弟公司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三峡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峡金沙江川云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长江三峡（成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三峡物资招标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商都县天汇太阳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6,995.89	179,637.35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176.75
中铁福船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3,632.39	28,555.69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69.68	895.64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85.17	93.53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0,732.09	182,177.95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12.58
中国三峡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15	28.29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57.17	1,043.87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27.32	
长江三峡（成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511.25	
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05.03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9.81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58.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2.47	17.48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0.10	17.76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51	0.02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94	1.56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0.1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1,301.75	895.4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28,615.41	458,244.46	23,264.51	17,181.35	25,733.65	311,842.3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2013-3-29	2022-3-30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63.00	2022/1/11	2022/12/31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2/1/24	2022/2/14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2/2/1	2022/3/1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	2022/2/10	2039/3/2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22/2/15	2036/12/31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400.00	2022/2/21	2033/11/25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86.00	2022/2/21	2022/12/31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900.00	2022/2/25	2037/10/27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06.00	2022/3/10	2037/10/27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2022/3/18	2023/3/17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	2022/3/18	2023/3/18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444.00	2022/3/23	2022/12/31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2/3/24	2022/4/6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	2022/3/25	2037/10/27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19.00	2022/4/7	2022/12/31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22/4/20	2034/9/20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2022/6/17	2029/12/29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6.86	187.5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1,615.09	1,183.16
Marpani Solar 10, S.L.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83.28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委贷利息支出	2,828.89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10,418.34	5,710.24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5,862.12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3.36	231.96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费用		27.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96.00	
应收账款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9.42	1.44	475.17	1.43
预付账款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893.16		19,135.16	
预付账款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29.14			
其他应收款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25.00		1,000.00	
应收利息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2.74		152.13	
应收利息	Marpani Solar 10,S.L.	824.29		285.55	
债权投资	Marpani Solar 10,S.L.	15,357.00		12,151.11	
债权投资	CTG Zener,S.L.			3,548.37	
预付账款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9,693.69		3,789.21	
预付账款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18.6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应付股利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16,976.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6.89	223.12
其他应付款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018.58	1,018.58
应付票据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572.00
应付票据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2,781.80	14,409.89
应付账款	福建福船一帆新能源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546.56	2,284.25
应付账款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979.81	211,779.02

应付账款	中铁福船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262.89	10,739.94
其他应付款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70.46	115.54
其他应付款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7.74
其他应付款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	300.00
其他应付款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59,201.83
应付股利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732.00	
应付股利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117.76	
应付利息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17.54	709.84
应付利息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596.16
应付账款	三峡高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57	19.18
应付账款	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383.11
应付账款	三峡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443.26	2,443.26
应付账款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2,608.29	227,373.10
应付账款	长江三峡技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965.07	2,543.25
应付账款	长江三峡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605.39
应付账款	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8.68
应付账款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13.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276.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7,548.62
短期借款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5,497.96	329,535.96
长期借款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45,194.85	383,731.53
长期应付款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7,034.20	225,897.12
租赁负债	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2,515.77	71,373.48
租赁负债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11.76	
其他应付款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47.57	147.57
应付账款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55.60	103.2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银行存款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84,851.90	307,087.56
合计	684,851.90	307,087.56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9,95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4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本期发行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3.38 元/股，回购价格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及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中的相关情况确定。距第一至第三个解锁期分别剩余 21、33、45 个月。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已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 23 日，授予数量为 5,390 万股，授予人数 208 人，授予价格为 3.38 元/股。

公司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后，在缴款验资环节及后续办理登记的过程中，206 名激励对象实际全额或部分认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995 万股，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208 人变更为 206 人，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5,390 万股变更为 4,995 万股。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满 24 个月后分三期解除限售，具体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需要满足的公司业绩条件：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

本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2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7.73%，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2022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2022 年经济增加值改善值 Δ EVA 大于 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3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7.8%，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2023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6.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2023 年经济增加值改善值 Δ EVA 大于 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4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8.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2024年营业收入较2020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8%，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2024年经济增加值改善值 Δ EVA大于0。
----------	--

注：1、上净资产收益率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在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发行股份融资、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则新增加的净资产及其产生的相应收益额不计入净资产收益率考核计算范围，同时剔除因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持有资产因公允价值计量方法变更对净资产的影响。

（2）授予、解除限售考核对标企业的选取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风能、太阳能的开发、投资和运营。以公司的业务类型和经营规模等方面作为标准，本次选取19家企业作为对标企业，对标企业名单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0591.SZ	太阳能	600157.SH	永泰能源
601016.SH	节能风电	002608.SZ	江苏国信
601619.SH	嘉泽新能	000027.SZ	深圳能源
601778.SH	晶科科技	600578.SH	京能电力
603693.SH	江苏新能	600642.SH	申能股份
0916.HK	龙源电力	000875.SZ	吉电股份
1798.HK	大唐新能源	000883.SZ	湖北能源
0836.HK	华润电力	600021.SH	上海电力
0579.HK	京能清洁能源	600098.SH	广州发展
000539.SZ	粤电力 A		

在年度考核过程中，同行业、对标企业样本若出现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偏离幅度过大的样本极值（考核指标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超过对标企业均值的3倍或营业收入增长率高于100%），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在年终考核时剔除或更换样本。

（3）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制定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和公司内部各类考核制度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考核，根据考核评价结果确定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额度。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绩效评价结果	A（优秀）	B（称职）	C（基本称职）	D（不称职）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100%		60%	0

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或个人层面考核导致激励对象当期全部或部分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价孰低值回购处理。“回购时市价”是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回购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收盘价格减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计算确定。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35.2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135.2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签订尚未履行完毕大额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

币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金额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工程、设备和其他合同	1,365,025.85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未决诉讼

社旗县方圆萤石有限公司诉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社旗国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侵权纠纷案

原告社旗县方圆萤石有限公司以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社旗国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被告向河南省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及诉讼案件金额 50,000,000.00 元，该案件已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和 2021 年 11 月 16 日由最高人民法院再审开庭审理。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再审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原一、二审判决，发回本案一审法院重审。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司财务报告对外报出日，期后合并范围变动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1	温州佳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乐清市	浙江省乐清市	太阳能发电	100.00
2	温州泰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	浙江省温州市	太阳能发电	55.00
3	三峡新能源发电（松阳）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	浙江省丽水市	太阳能发电	100.00
4	三峡新能源发电（龙游）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浙江省衢州市	太阳能发电	100.00
6	三峡新能源延川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	风力发电	100.00
5	三峡新能源发电（丹阳）有限公司	江苏省丹阳市	江苏省丹阳市	太阳能发电	100.00
7	三峡新能源（云县）有限公司	云南省临沧市	云南省临沧市	太阳能发电	80.00
8	三峡新能源（唐山）有限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	河北省唐山市	太阳能发电	100.00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风力发电业务	太阳能发电业务	水电业务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7,933,840,570.73	3,179,074,840.38	1,119,693,385.24	103,336,966.02	12,129,271,830.3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7,933,547,358.41	3,176,800,082.03	1,018,924,389.89		12,129,271,830.33
分部间交易收入	293,212.32	2,274,758.35	100,768,995.35	103,336,966.02	
二、营业成本	2,591,352,946.37	1,333,499,958.26	382,076,222.24	116,568,069.49	4,190,361,057.38
三、利润总额	4,112,719,446.86	1,078,733,899.53	916,149,765.87	13,183,987.46	6,094,419,124.80
四、所得税费用	225,432,369.75	96,178,796.30	40,656,356.05	-6,104,998.10	368,372,520.20
五、净利润	3,887,287,077.11	982,555,103.23	875,493,409.82	19,288,985.56	5,726,046,604.60
六、资产总额	148,562,506,669.42	59,441,417,996.37	118,190,488,307.98	76,610,803,063.19	249,583,609,910.58
七、负债总额	96,656,681,516.58	36,318,553,205.68	49,856,245,680.09	17,982,872,683.83	164,848,607,718.52
八、补充信息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763,659.52	9,990,643.37
应收股利	1,592,833,850.32	1,464,645,759.09
其他应收款	159,171,786.62	364,118,579.02
合计	1,759,769,296.46	1,838,754,981.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7,763,659.52	9,990,643.37
债券投资		
合计	7,763,659.52	9,990,643.3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180,986.25	
国水集团化德风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00
三峡新能源调兵山风电有限公司	53,467,104.98	
三峡新能源四子王风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00
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00
三峡新能源金昌风电有限公司	115,560,000	115,560,000.00
国宏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00
乌兰金峰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00
海南州海锦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00
三峡新能源会理中一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00
三峡新能源太阳山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00
三峡新能源(左云)发电有限公司	103,000,000	103,000,000.00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66,360,000	166,360,000.00

三峡新能源平定发电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00
三峡新能源米脂发电有限公司	5,680,000	5,680,000.00
三峡新能源淮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4,000,000	44,000,000.00
三峡珠江发电有限公司	53,670,000.00	53,670,000.00
三峡新能源同心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三峡新能源红寺堡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临朐天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诸城天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内蒙古文悦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475,125.97	20,475,125.97
金寨县安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4,990,000.00	34,990,000.00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三峡新能源利通区五里坡发电有限公司	3,560,000.00	3,560,000.00
巨野县峻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5,500.00	255,500.00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960,000.00
北京兴启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9,943,797.38	19,943,797.38
三峡新能源开原风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峡新能源云南姚安发电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峡新能源吴忠发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青岛润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1,972,705.11	31,972,705.11
商都县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43,000,000.00	43,000,000.00
三峡新能源昂立(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20,500,000.00	20,500,000.00
海南州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07,055.97	3,607,055.97
三峡新能源桐城发电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三峡新能源元谋发电有限公司	11,047,773.71	11,047,773.71
三峡新能源宾川发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内蒙古京能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社旗国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7,395,641.18	46,895,641.18
三峡新能源蒙阴发电有限公司	24,641,187.68	24,641,187.68
三峡新能源彰武发电有限公司	20,916,376.39	20,916,376.39
三峡新能源涿源发电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三峡新能源博乐发电有限公司	21,646,349.51	21,646,349.51
三峡新能源沽源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三峡新能源沂源发电有限公司	1,171,743.64	1,171,743.64
三峡新能源施甸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峡正蓝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三峡新能源普安发电有限公司	8,592,502.55	8,592,502.55
开远弘裕阳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金峰新能源共和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乐陵市晶茂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潍坊宇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三峡新能源龙陵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592,833,850.32	1,464,645,759.09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0,218,206.82
1 至 2 年	34,270,014.8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130.00
4 至 5 年	34,680,000.00
5 年以上	51,119,086.51
合计	210,294,438.13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10,500.00	110,500.00
保证金	75,290,000.0	82,231,992.80
代垫款	350,000.00	350,000.00
往来款	134,507,706.13	332,512,505.73
其他	36,232.00	36,232.00
合计	210,294,438.13	415,241,230.53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1,122,651.51			51,122,651.5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 余额	51,122,651.51			51,122,651.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51,122,651.51					51,122,651.51
合计	51,122,651.51					51,122,651.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三峡新能源共和 启航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400,700.00	1年以内	33.95	
渭南市新能源投 资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34,000,000.00	4-5年	16.17	
维西龙渡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0,309,886.51	5年以上	14.41	30,309,886.51
达茂联合旗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	保证金	30,000,000.00	1-2年	14.27	
三峡新能源敦煌 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0	5年以上	9.51	20,000,000.00
合计		185,710,586.51		88.31	50,309,886.51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500,616,761.08	111,576,562.29	59,389,040,198.79	53,671,728,478.82	111,576,562.29	53,560,151,916.5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005,114,268.59		10,005,114,268.59	9,499,142,327.56		9,499,142,327.56
合计	69,505,731,029.67	111,576,562.29	69,394,154,467.38	63,170,870,806.38	111,576,562.29	63,059,294,244.0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三峡珠江发电有限公司	8,271,765,737.08	74,000,000.00		8,345,765,737.08		
长江三峡集团福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707,200,444.46	233,225,000.00		4,940,425,444.46		
响水长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135,924,798.43			2,135,924,798.43		
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757,415,000.00		1,757,415,000.00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1,579,200,000.00			1,579,200,000.00		

三峡新能源大连发电有限公司	1,332,000,000.00			1,332,000,000.00		
三峡新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1,110,000,000.00			1,110,000,000.00		
三峡鄂尔多斯市能源有限公司	925,650,000.00	51,000,000.00		976,650,000.00		
三峡新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938,400,000.00			938,400,000.00		
国水集团化德风电有限公司	873,797,389.74			873,797,389.74		
三峡新能源金昌风电有限公司	853,695,969.47			853,695,969.47		
内蒙古库布其光氢治沙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500,000,000.00		800,000,000.00		
三峡新能源五家渠发电有限公司	779,044,485.59			779,044,485.59		
三峡新能源四子王风电有限公司	740,211,036.85			740,211,036.85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发电有限公司	472,267,552.49	95,000,000.00		567,267,552.49		
三峡新能源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488,055,300.00	49,700,000.00		537,755,300.00		
三峡新能源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529,325,341.14			529,325,341.14		
三峡新能源格尔木清能发电有限公司	497,250,000.00			497,250,000.00		
三峡新能源康保发电有限公司	484,491,402.08			484,491,402.08		
三峡新能源曲阳发电有限公司	483,045,849.49			483,045,849.49		
北京百年亿豪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71,878,500.00			471,878,500.00		
杭州泰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43,429,900.00		543,429,900.00		
内蒙古京能巴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70,064,052.17	77,350,000.00		447,414,052.17		

北京京能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44,769,141.74			444,769,141.74		
三峡新能源大柴旦风电有限公司	424,751,796.26			424,751,796.26		
广西钦州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5,682,296.57	11,000,000.00		386,682,296.57		
云南弥勒石洞山发电有限公司	374,097,517.78			374,097,517.78		
双辽庆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70,544,850.00			370,544,850.00		
西安明晖广晟发电有限公司	363,910,383.83			363,910,383.83		
三峡新能源云南姚安发电有限公司	351,950,341.66			351,950,341.66		
三峡新能源山东昌邑发电有限公司	155,000,000.00	195,000,000.00		350,000,000.00		
三峡新能源淮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45,000,000.00		345,000,000.00		
大安润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36,101,122.93			336,101,122.93		
巢湖骄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30,476,824.00			330,476,824.00		
三峡新能源会理中一发电有限公司	309,689,333.57			309,689,333.57		
北京京城新能源(通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6,460,100.00			306,460,100.00		
三峡新能源利通区五里坡发电有限公司	301,000,000.00			301,000,000.00		
其他子公司	20,584,026,911.49	2,196,768,382.26		22,780,795,293.75		111,576,562.29
合计	53,671,728,478.82	5,828,888,282.26		59,500,616,761.08		111,576,562.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	----	--------	----

单位	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18,206,339.47			156,256,490.68	7,804,514.42	59,107,845.97	88,180,986.25			4,553,194,204.29	
新疆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3,578,906,818.19			109,406,415.89	4,769,815.83	14,786,493.97				3,707,869,543.88	
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0,352,760.80			-3,085,864.47		64,507.60				387,331,403.93	
马关拉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184,447.55			3,009,870.56			5,148,000.00			81,046,318.11	
马关大梁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655,986.11			1,694,450.88		-2,900.87				29,347,536.12	
润峡阳光(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65,357.19			-578,592.36						786,764.83	
润峡招赢(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306,041.63	73,670,580.00		10,019,368.85						238,995,990.48	
阳光润峡(青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58,684,773.34			-81,979.34						58,602,794.00	

业（有限合伙）										
阳江海上风电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1,577,494.47			5,448,674.53						727,026,169.00
东方三峡（江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905,557.97			-125,307.02						3,780,250.95
乌海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59,996,750.84			-27,844.83						59,968,906.01
大连太平湾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1,974.30						5,001,974.30
中能智新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5,968,325.47		623,095.97						46,591,421.44
中交海峰风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江三峡集团江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6,600,000.00		-1,029,008.75						5,570,991.25
小计	9,499,142,327.56	231,238,905.47		281,531,744.89	12,574,330.25	73,955,932,986.25				10,005,114,268.59
合计	9,499,142,327.56	231,238,905.47		281,531,744.89	12,574,330.25	73,955,932,986.25				10,005,114,268.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906,681.70	713,426.01	1,520,935.14	1,050,187.77
合计	2,906,681.70	713,426.01	1,520,935.14	1,050,187.7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467,104.98	102,601,000.9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1,531,744.89	511,278,315.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203,329.4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750,843.28	2,691,843.98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委贷投资收益	145,231,221.17	142,421,462.70
合计	481,980,914.32	750,789,293.3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1,395.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32,334.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3,193,063.5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031,577.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257,708.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70,738.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18,098.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8,442.74	
合计	50,014,859.1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3	0.1767	0.17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6	0.1749	0.1749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武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8 月 3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